

隋·智者大師 說
明人章安灌頂 記

四念處

(二〇一五年新排版)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一切佛經，及闡揚佛法諸書，無不令人趨吉避凶，改過遷善。明三世之因果，識本具之佛性。出生死之苦海，生極樂之蓮邦。讀者必須生感恩心，作難遭想。淨手潔案，主敬存誠。如面佛天，如臨師保。則無邊利益，自可親得。若肆無忌憚，任意褻瀆。及固執管見，妄生毀謗，則罪過彌天，苦報無盡。奉勸世人，當遠罪求益，離苦得樂也。

恭錄自《印光大師文鈔三編卷四：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》

目次

四念處卷第一	五
四念處卷第二	五〇
四念處卷第三	七三
四念處卷第四	一一〇

編註：此書文字勘校是依據《大正藏》46冊（經號no.1918）及《龍藏》115冊（經號no.1487）
《四念處》來勘訂；段落及新式標點，則是參考「天台專宗學院」覺行法師編：《天台藏教理部·四念處》來勘訂。

四念處卷第一

隋天台山修禪寺智者大師說

門人章安灌頂記

一切諸法皆不可思議，不可思想圖度，不可言語商略。

何以故？言語道斷，故不可議，心行處滅，故不可思。

大經云：生生不可說，生不生不可說，不生不生不可說，不生不可說，既不可說亦不可思。

大品云：色不可說，乃至識不可說，眼不可說，乃至意不可說，色不可說，乃至法不可說，眼界不可說，乃至法界不可說。

當知五陰、十二入、十八界，皆不可說，此指俗諦不可說也。

四念處不可說，乃至根力覺道，皆不可說，須陀洹不可說，乃至阿羅漢亦不可說，此指真諦不可說。

佛十力不可說，四無畏、十八不共、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等，皆不可說，此指中道第一義諦不可說也。

大論云：實法不顛倒，念想觀已除，言語法皆滅，無量眾罪除，清淨心常一，如是尊妙人，則能見般若。此總指三諦不可思議也。

法華云：諸法寂滅相，不可以言宣。又云：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。當知不可以心思口議，亦不可以無心口思議，不可以有無，不可以非有、非無、非方、非數、非法、非論，寂然無為，群經之極說，眾聖之誠言，深深若此，明明若彼，境智雙冥，能

所俱寂。淨名諸菩薩以言言於無言，文殊以無言言於無言，淨名不以言不以無言，默然無言。文殊歎曰，真入不二法門。當知玄妙玄妙，不可思議。復不可思議，但可冥悟，不可以彰辯。

問：若不可說不可說，何故言滿龍宮？若不可思不可思，何故雪山深思此義？

答：佛常樂寂而哀於蒙，欲訥於言而敏於行，慈悲權巧，指畫虛空，搗方示月，作種種說，或作生生說，或作生不生說，或作不生說，或作不生不生說。若作生生說時，又非一種，或有說或作無說，或作亦有亦無說，或作非有非無說，引諸根性，從四方門入清涼池，聞悅善生，惡亡理顯，得四利益，餘三句亦如是。欲令此義明了，更引諸經。

大經名諸佛法界，佛即果人，法界即果法，於無果中而作果

說。

大品云：諸法實相慧，名摩訶般若，此慧有能度所度，今取能度名般若，於無因中而作因說。

大集云：菩薩觀一切法平等，眾生性同涅槃性，若觀平等即因也，同涅槃即果也，此約亦因亦果說也。

華嚴云：遊心法界如虛空，則知諸佛之境界，遊心即因，佛境界即果，如前說。

法華云：是法不可示，言辭相寂滅，此即非因非果說也。法門甚眾，廣說令智退，略則義不周，我今處中說方則四句。略則因果，聞而修行，名之為因，與法相應，名之為果。約果更修，故言因因，從因又得果，故言果果。若初若後，究竟寂滅，故言非因非果。

初生生四門，亦作因果四說，乃至不生不生，亦作四門，門門亦作因果之說，一一說中，悅種種眾生，立種種善根，治種種罪垢，從於種種入第一義，故初中後重說無咎。說即是教，稟教修觀，以修觀故，名修四念處，此義廣可思之。

元佛出世為一大事因緣，開發眾生諸覺寶藏，譬如日出先照高山，先喜先利先治先益。大經云：若欲盛貯，先用完淨。若欲耕墾，先種肥良。若欲乘御，先駕調壯。若欲教詔，先教孝明。斯皆積習深厚，煩惱障薄，先聞雷震，先沐甘雨，先出籠樊，先獲正觀，皆由往昔數數勤修，今世道成最初四益。其未度者更設方便而塗熨之，隱其無量神德，以貧所樂法，趣波羅奈，便有涅槃音、法僧差別名，則是從頓次漸而調熟之。

今從此義粗為四說。說即是教，依教修觀，即是四種四念處。

所為生生四念處，乃至不生不生四念處，亦名三藏、通、別、圓四念處。

若三藏四念處，更為三：大意、五停、四念。所言三者，其義有八，謂理、教、智、斷、行、位、因、果。

理三者，聲聞謂理在正使外，緣覺謂理在習氣外，菩薩謂理在正習外。三人出三種外，方乃見理，故言理三也。教三者，聲聞稟四諦，緣覺稟十二緣，菩薩稟六度。聲聞修總相智，緣覺修別相智，菩薩修總別智。聲聞斷正，緣覺斷習，菩薩斷正習。聲聞為自修戒定慧，緣覺為自修獨善寂，菩薩為眾生修六度五通。聲聞住學無學，緣覺住無學，菩薩三僧祇登道場。聲聞帶果行因，緣覺望果行因，菩薩伏惑行因。聲聞斷正，如燒木為炭，緣覺斷習，如燒木為灰，菩薩正習盡，如燒木無灰炭。

具此八三，故言三也。

藏者，謂修多羅藏，毘尼藏，阿毘曇藏。修多羅藏，謂四阿含，增一阿含說人天因果，長阿含破邪見，雜阿含明諸禪法，中阿含明諸深義，具如彼（云云）。

毘尼藏明持犯輕重，如律藏中說。阿毘曇藏名無比分別，無比分別（云云）。大經云：此是契經甚深之義，此是戒律輕重之義，此是阿毘曇分別法句，皆佛自釋三藏名也，今不具論。

然佛臨涅槃，阿難心沒憂海，阿菟樓駄語云：汝持佛法人，應問將來事，云何啼哭？阿難即醒悟，乃問四事，佛皆具答，今出其二，比丘當依四念處行道，依波羅提木叉住。木叉有二：一舊二客，舊又二。一邪二正，正謂十善，邪謂鷄狗牛馬等（云云）。定有二，一舊二客，舊又二。一正二邪，正謂三十四十二，邪謂邪

禪鬼定等（云云）。慧有二，一舊二客，舊又二。一正二邪。正謂識因識果，邪謂撥無因果。三種舊邪墮三惡道，佛棄而不用，三種舊正，昇三善道，佛會而取之。更說三種客法，客戒者，謂三歸、五戒，二百五十等。客定者，謂九想、八背等。客慧者，謂四諦智也。

佛之遺囑以戒為師，師訓七支，弟子奉行，莫令污染，仁讓貞信，和雅真正，戰戰兢兢，動靜和諧，故言以戒為師也。依木叉住者，木又名保得解脫，若依木叉住者，保脫世間熱惱。所謂居家逼迫牢獄熱惱，妻子槓檔繫縛熱惱，財業產貨怨賊熱惱，王難逼迫水火熱惱；若依木叉，保脫如此熱惱也。又復住者，未來住安樂之處也。若能住戒者，不耐惡聲，惟欣善法，未來保住四天王住處也；若住戒者，則是供養三寶、供養父母，未來保住三

十三天也；若住戒者，能發羸住，保得住於炎摩天住處也；若住戒者，能發細住，保住兜率陀天；若持戒者，能得欲界定，保住在天；若住戒者，能發未來禪，保住他化自在天；若持戒者，能發四禪四空，保得住於色無色界諸天住處也，是名依波羅提木叉住也。

依念處行道者，若無念處慧，一切行法，皆非佛法、非行人，皆空剃頭；如放牧者，空著染衣，如木頭幡，雖執鉢錫，如病人乞具；雖讀誦經書，如盲人誦賦；雖復禮拜，如碓上下；雖復坐禪，如樹木葉；雖復興造，媒衞客作，種樹貿易，沈淪生死，蠶繭自縛無解脫期。捨身命財，但得名施，非波羅蜜。雖復持戒，不免雞狗；雖復精進，精進無繡媚；雖復坐禪，如彼株杌；雖復知解，狂顛智慧。常在此岸，不到彼岸，不降愛見，不破取相，

不得入道品，非賢聖位，不成四枯樹，非波羅蜜。何以故？無念慧故，以念慧能破邪顯正。

大經云：舊醫乳藥，其實是毒。如蟲食木，偶成字耳，是蟲不知是字非字。更有新醫從遠方來，曉八種術，謂四枯四榮，以新四枯破其舊乳。法華亦云：大火從四面起，即斯例也。

執倒略有三種：一、一切智六師故，六臣白王，我師是一切智。王若見者，罪垢消滅，此執世性也。大論云：得宿命智，見八萬劫事，過是已，不復能知；但見初受胎身中陰之識，而自思惟：此識不應無因緣，憶想分別，有法名世性，非五情所知，極微細故，於世性冥初生覺，覺即中陰識。從覺生我，從我生五塵，謂色聲香味觸。從聲塵生空大，從聲觸生風大，從色觸生火大，從色聲觸味生水大，從色聲觸味香生地大。從空生耳根，從風生

身根，從火生眼根，從水生舌根，從地生鼻根。如是漸漸從細至麤，還從麤至細。譬如泥丸中，具有瓶盆等性，瓶盆等破還為泥，都無所失，世性是常，無所從來，此僧佉所執也。

復有執微塵，微塵常不可破，至微細故，但待罪福因緣，因緣和合故有身，若天人地獄等，以父母故，罪福盡則散壞。

復有執自然為世界始，貧富貴賤非願行所得。

復有人言：天主是世界主，始造吉凶，滅時還天攝取。

復有人言：世世受苦樂盡自到邊，譬如山上投縷，丸盡自止，受罪福命歸於盡。

是諸邪外，皆於禪定知見，不從他聞，亦不從韋陀中聞，執此明利，故云是事實，餘妄語，即此意也。復計自在天，復計父母等，皆是一切智之執也。

二者神通六師，修得五通，停河在耳十二年，變釋為羊，千根在體，毘富羅城變為鹵土等是也。

三者韋陀六師，解星文地理、十八大經，知吉凶等是也。

雖知世性，無神通是小，知世性通是次，知三種備足是大六師。

阿毘曇中明三種念處，謂性、共、緣，對破此三外道。

有人釋性念處，謂觀無生淺，名為生，深細觀無生，見細法皆生死苦諦，名性念處。有人專用慧數，緣無生空理，發真斷結，得慧解脫羅漢，對破邪因緣、無因緣、顛倒執性一切智外道也。

共念處者，以禪定助道，正助合修，亦名事理共觀，發得無漏三明、六通、八解，成俱解脫羅漢，對破根本愛慢得五通外道也。

緣念處者，緣佛三藏十二部文言，及一切世間名字，所緣處廣，非如支佛出無佛世，不稟聲教，但作神通以悅眾生，不能說法。緣念處人了達根性，善知四辯，堪集法藏，成無疑大羅漢，對破世間韋陀星文地理，文字鄙狹。

當知邪正真偽，猶金比鐵，螢日跡海。故大經云：於諸想中，無常為最，於諸耕中，秋耕為最，於諸跡中，象跡為最。無常譬性，耕譬神通，跡譬文字也。經云：諸優婆塞，善解諸法對治之門，所謂常無常等，故知心行理外，未入正真。破邪之義可解。

二明五停心者，謂數息、不淨、慈心、界方便、因緣觀也。停名停住，行人聞生滅四諦，發心觀苦諦，欲出生死，為煩惱風，搖動慧燈，照境不了，為除此障，修五停心。

息門有數、隨、觀等，不淨門有九想、八背等，慈心、界方

便、十二因緣，皆如禪門中廣說，今不委論。此五停門復有五意，謂對、轉、不轉、兼、亦對亦轉亦不轉亦兼。

對者，數息對覺觀，不淨對貪欲，慈心對瞋恚，方便對我，因緣對癡。對治若成，煩惱不起，又發禪定，禪定持心，安隱出入，故云五停心也。心既調定乃可習觀，若對治未益，更須用後四種治之。

行者善用四隨，巧修五治，煩惱不能障，觀心停住，即入初賢位，具如禪門廣說。

問：此中何不用念佛停心？

答：作五度門則不用，作六度門即須用。因緣對等分，念佛對逼迫障（云云）。

問：停心得住名初賢者，今人數息，或得不淨，或二三四五，

是為賢不？

答：若以愛見心修禪，乃至非想，尚非初賢，況數息不淨，乃發淺法而名為賢耶！經說多修福德名為愚，多修智慧名為狂，豈可以狂愚為賢？舊云鄰聖為賢，此語大高。今言善直曰賢，應作四句：一隨愛見破戒亂心，此非直非善，如無目無足，不能入清涼池；二持戒修禪而生邪見，此善而不直，亦不名賢，如有足無目，亦不能入清涼池；三信心正見而破戒心亂，此直而不善，亦非是賢，如有目無足，不能入清涼池；四信解正智得佛教意，持戒清淨，修安般、不淨等觀，心得停住，名直名善，有目有足，能入清涼池，是四初賢善直義成也。

問：云何名得佛教意？

答：中論云，佛去世後，像法中人，人根轉鈍，深著諸法，

求十二因緣、五陰、十二入、十八界等決定相，但著文字，此不知佛意。佛意者，生生不可說，有因緣故，作生生說，令物離生死、得涅槃；若著文字，興毀諍競，則三界火猛，不得佛意，非賢人也（云云）。

三釋四念處：四者，數也；念者，觀慧也；處者，境也。數有開合，若迷心不迷色，則數為五陰；若迷色不迷心，則數為十二入；若俱迷者，則數為十八界，如毘婆沙也（云云）。

今言四者，人於五陰起四倒，於色多起淨倒，於受多起樂倒，於想行多起我倒，於心多起常倒，舉四倒故言四也。若相生次第，應言識受想行色；若麤細次第者，應言色行想受識；今從語便，故言身受心法，文從起倒，多如前說。

然三藏要意，正厭生死，欣入涅槃，須信解正因緣，三世、

二世、一世十二因緣，因緣支是四諦，無明行愛取有是集諦，五果是苦諦，知苦斷集是道諦，無集苦是滅諦。識此無明老死，破外人邪無因緣生一切法，種種顛倒，不隨虛想邪僻，深信正因緣也。

二真正發心者，驚覺無常之火燒諸世間，一心求出，剎那不懈，莫念名利，如鼙在圍，跳透求脫，似犢失母，惆悵嗚呼！修習禪慧如救頭然（云云）。

三巧修定慧出世之行，欲界亂心，如風中燈，是故依靜求定。若定無慧，如闇中無所見；巧修二法，如二手互相揩摩，亦如乘馬，亦愛亦策，善用四隨、信法兩行，八句得所（云云）。

四破法遍者，觀因緣生滅，破一切愛見戲論諸法，遍知一一愛見中，有四諦、十二因緣、六波羅蜜，以其藥去病除（云云）。

五善知通塞者，知一切愛見之法，皆有道滅之理名通，悉有苦集名為塞。

六善修道品者，於諸見動而修念處，若別若總，乃至三解脫門（云云）。

七善修助道，即是五停心、共念、緣念、六番觀禪，謂八念、九想、十想、八背捨、八勝處、十一切處等也。

八善知次位者，善識七賢位，不叨濫增上慢，成慚愧有羞僧，內外明照，善識邪正，佛法、非佛法，破諸邪外也。

九安忍強軟兩賊，外則眷屬惡名穢稱，若不忍者則為所壞；內忍種種證得諸禪，著則生愛，為軟賊所壞。境界逼迫是強賊也。

十順道法愛不生，發外凡、內凡種種順道善法，心不愛著也，是為要意（云云）。

未代求聲聞人，知此十法分明，不著文字戲論，內有智性求於聖道，厭患三界，修五停心，入初賢位，即是善知佛教。發種種諸禪境，或有增益觸，或有增病觸，或有二十種壞禪觸，或有十種成禪覺。行者因停心故，得欲界定，或得對治，心在靜中，功德法門起，即便觀之。觀之略為十：一陰界入境，乃至第十菩薩境。自有行人，或次第或不次第，或是善是邪，今作十雙料簡：一、次第不次第，乃至第十、三障四魔。次第者如上，不次第者不如上，別有所出（云云）。

問：大乘生死即涅槃，得有理即，乃至六即之義，三藏亦得作六即不？

答：欲作亦得，三乘同有偏真之理，是理即；三藏中習學名相語言，是名字即；五停心、別相、總相念處，是觀行即；四善

根是相似即；苦忍真明至第九無礙道，是分真即；至佛三十四心斷煩惱及習，是究竟即（云云）。

已知三藏要意，須識三人念處不同，先明聲聞別四念處，後說總四念處。

別者，身受心法也。云何觀身？一切色法名之為身，內身、外身、內外身，已名內身，眷屬及他名外身，若已若他名內外身。此三種色，皆從前世不淨業生，前世不畏生死，不厭繫縛，不欣解脫，不尚涅槃，於四聖諦了無願樂，種顛倒業，業縛於識，將入母胎，則有五種不淨：謂生處、種子、相、性、究竟。

生處者，女人之體是不淨聚，蟲膿穢惡合集成立，筋纏血塗，皮裹其上，如彼土壁，假以泥治，虛莊粉墀；經十月日，二藏間夾窄隘如獄。釋論云：此身非蓮華，亦不由栴檀，糞穢所長養，

但從尿道出（云云）。

種子不淨者，攬於遺體赤白二滯，於中而住，是識隨母氣息，是為受身最初種子不淨也。

相不淨者，頭等六分，從首至足純是穢物，譬如死狗，盡海水洗，洗死屍盡，唯餘一塵，一塵亦臭，猶如糞穢，多少俱臭，從頭至足，皆不淨相也。

性不淨者，根本從穢業生，託於穢物，長養其性，自是不可改變，身中有三十六物，內有十二，名性不淨；外有十二，名相不淨；中有十二，通於相性（云云）。

究竟不淨者，業盡報終，捐棄塚間，如朽敗木，大小不淨盈流於外，體生諸蟲，啖食其肉，狐狼鴟鷲啄裂其外，尚不可眼見耳聞，況鼻齟耽洩。故毘曇偈云：是身不淨相，真實性常，其始

終羸細過患若此。而言淨者是大顛倒，如狂如醉，如癡小兒，捉糞嗟嗽，是何可恥（云云）。

受念處者，領納名受，有內受、外受、內外受。緣內名內受，緣外名外受，緣內外名內外受。又意根受名內受，五根受名外受，六根受名內外受。於一根有順受、違受、不違不順受。於順生樂受，於違生苦受，於不違不順生不苦不樂受。於六根即有十八受，根塵能所，合三十六受，約三世有百八受。諸受皆苦，樂受是壞苦，苦受是苦苦，不樂不苦受是行苦，諸受羸細無不是苦。如食有毒，食消則苦，樂受壞則苦，如搔疥，初美後苦，樂受壞苦亦復如是，餘兩苦可知（云云）。

心念處者，若依羸細，應先法念處，今依說便，明心念處。心者心王，異乎木石，心例上有內心、外心、內外心，心王不住，

體性流動，若麤若細，若內若外，皆悉無常，無奢無促，今日雖存，明亦難保，一比丘不保七日，乃至不保一日，佛訶皆懈怠。一比丘言，出息不保入息，佛言：善哉。剎那促時，無常老死至近，是一期無常；佛法欲滅，是轉變無常。山水溜斷石光，若不及時，後悔無益（云云）。

法念處者，法名軌則，有善法、惡法、無記法。人皆約法計我，我能行善、行惡、行無記，若於心王計我，已屬心念處攝。若於心數計我，從九心數、一切善數、惡數，通大地數，並屬行陰法念處攝。此等法中求我，決不可得，龜毛兔角但有名字，實不可得。若善法是我，惡法應無我；若惡法有我，善法應無我；又惡法是我，何容為惡自害？若無記是我者，無記不能起業，但名因等起，因此無記起善起惡，善惡業尚非我，因等起何得是我？

當知皆無有我，但是行陰。

故經云：起唯法起，滅唯法滅，但是陰法起滅，無人、無我、眾生、壽命。雖有法起，亦是顛倒；顛倒者，即是身邊二見，名為污穢。五陰無記亦是污穢，五陰無記緣報法起，故皆無我也。雖心王、心數同時俱起，用有強弱；若心強屬心念處，若數強屬法念處。釋論云：覺觀雖同時，覺時觀不明了，觀時覺不明了，故分覺觀之異。今心念、法念，逐其強弱亦復如是，如是善惡等法，求我不可得，故名法念處也。說別相念處竟。

總相念處者，緣一境總為四觀。此中應四句料簡：謂境觀俱別、境觀俱總、境別觀總、觀別境總。初是別觀四念處，後三句是總四念處也，略說如此。

夫一切眾生，生死流轉皆由顛倒，顛倒縱橫，如豬嗜糞，肉

肥內飽，外油祖父之鎧（云云），斯甚惑矣！似魚吞鉤，如蛾赴火，以苦捨苦，斯甚惑矣！掣電野馬，水泡石火，以無常為常，斯甚惑矣！兔角龜毛、黃門子、石女兒，無人謂有人，無物謂有物，斯惑甚矣！

今以念處智慧破之，知身受心法是知苦，不起倒惑是知集，厭苦息集是修道，苦集寂然是知滅。大經云：我昔與汝等，不見四真諦，是故久流轉，生死大苦海。若能見四諦，即得斷生死，生有既已盡，更不受諸有。中論云：能觀身破二十種身見，得須陀洹，觀身是知苦，身見不起是無集，破二十種身見，是有得道，得須陀洹是證滅，經論屢同，當知念處之慧有大利益（云云）。

共念處觀者，大論云：觀身為首，因緣生道，若有漏若無漏，受心法念處亦如是。道從因緣生，即是共義；觀身為首，共三四

十二，即是有漏生也；共八背、八勝、十一切處，即是共無漏生也。南嶽師云：九想八背諸對治，助開三脫門，故名共念處也。經云：亦當念空法，修心觀不淨即此意也（云云）。

毘曇有門，觀生空，名為空法，修心不淨，從不壞內外色，以不淨心觀之，名初背捨。若內外色增廣一村，乃至多村，一禽獸乃至一切飛鳥走獸，悉皆不淨，是名大不淨。若內無色相，以不淨心觀外色，入二背捨，乃至八背捨、八勝、一切處、九次第，師子奮迅，超越欲界初禪，皆不淨，破淨顛倒，以事助道，故名共念處。發真之時理慧成就，事定具足三明六通，俱解脫羅漢，堪可結集法藏，破神通外道。有人弘經云：非禪不慧，從五停禪生四念處，發聞慧也。若非慧不禪者，此從四念處生四如意足也。私謂此禪又慧共修證，共修念處應便也。

緣念處者，大論云：一切色法名身，十入及一入少分既是色，色屬身也。六受為受，六識為心，想行兩陰及無為法名法，通一切境界，皆名緣念處觀。有人言：十二因緣境、慈悲皆緣，名緣念處。南嶽師云：教所詮一切入、界，事理、名義，言語、音辭，因果、體用，觀達無礙，能生四辯，於一切色心無所礙，成無疑解脫羅漢，破韋陀外道。

齊此約愛使為觀意，次破見惑，明三種念處者。大論云：真空人亦破一切法，邪見人亦破一切法。云何有異？答：邪見有三種，一破因不破果，二因果俱破，三破因果又破一切法。瞋處生瞋，愛處生愛，癡處生癡，是為邪見。真空人破諸法，瞋愛癡處不生，以此為異（云云）。

有人破空有兩門，云：道非有無，畢竟不可說。今問空有是

斷常者，此則瞋處生瞋，同彼外道，畢竟不可說者，此則亦愛處生愛，過同邪見，又是自然計耳。

經言：於諸見不動，而修三十七品，此應作四句：動修、不動修、亦動亦不動修、非動非不動修，四句對四門皆動修，是析法道品。四句皆不動修，是體法道品。

若論見者，四句皆見，云何棄兩，云是斷常？取一句言是清淨，若論修道品，四句皆得修。云何言一句是修道，兩句非修道？若識四句皆是身邊，五陰身邊，五陰即有集，既識苦集，即可修於道品，若不識四句，身邊戒取邪疑者，不知苦集，即是愚癡，與長爪何異？

大品云：色若麤若細，若常無常，乃至非常非無常，是見皆依色起。若起我見若麤若細，若常若無常，乃至非常非無常，是

見皆依色起，即是身見，受心法亦如是。常見有三假，一假有四句，三假十二句，四假則有四十八句，能所合九十六句，受心法一一皆有九十六句。

觀性念既爾，共念、緣念亦如是，若阿毘曇人善識見有，中六因四緣，因緣無性，無常生滅，四諦可得道，能破六十二見。若成論見空，善識見空中四緣，三假四諦，能破六十二見。見有見空俱得道，即是於諸見不動，而修三十七品，成四枯念處。若不識者，只是有見空見，都未入賢，況於聖位。

設極修善，只得人天；若復為惡，三途是宅，佛法無分。當知四念處觀，邪正分門，若得四念處，一切法正，若不得者，一切法邪。今時行人不識此意，悲痛奚言。若值眾師廣聽多論，無能了者，尚不成四枯，豈得四榮？可悲轉深（云云）。

總四念處者，有人言共念處即總相念處，今謂不爾。應作四句分別，前已說，今更敘：一境別觀別、二境別而觀總、三境總而觀別、四觀總境亦總。境觀別者，正是別相性念處。次境別觀總，觀別境總，此二是總相四念處之方便。四境觀俱總，是總相四念處；若作一身念處觀，或總二陰乃至總五陰，是名境觀俱總也，受心法念處亦復如是。總相緣念處，總共相念處亦如是，類之可解。若解前方便者，入總相念處，修總相正勤、如意、根、力、覺、道，類前可解，總相法深細為異耳。若安隱八正道中行，能觀四諦生煖法。故大論云：八正道中行，得善有漏五陰，名為煖法，當知有方便者，即得三十七品也。

問：八正七覺是修道，今何得四念處中說耶？

答：薩婆多云：八正在前，七覺在後，決定是無漏；若七覺

在前，八正在後，通有漏無漏也。此三賢人並名乾慧地，未證善有漏五陰相似之理，定水未霑名乾；既有觀行能伏諸見，故名為慧；住持生善法，名之為地，故名乾慧地，亦名外凡位（云云）。

次明支佛觀者，佛者，此間名覺，覺有二種，有獨覺、緣覺，俱有大小；小者在人中生，是時無佛，自能得須陀洹，七生又滿，不受八生，自性成道，是人不名為佛，亦非羅漢，論其道力不如舍利弗，而諸大羅漢呼此為小辟支迦羅。大者於二百劫行，行三多倍隆，智慧又強，得三十二相、或三十一相、或三十、二十九乃至一相，於九種羅漢勝，於總相別相，能知能入，久修習空，常樂獨處，是名大辟支迦羅。皆歷三種因緣，十種十二因緣，分別大小。若聞因緣修性念處，觀十二因緣，善根淳熟，因於遠離，自然獨覺，成小迦羅；若修共念處、緣念處，事理善根淳熟，獨

覺自悟，具足三明、八解、六通，成大迦羅；若聞生滅十二因緣，即發四辯，在聲聞數中。故經云：為求辟支佛者，說應十二因緣法。法華云：若人有福曾供養佛，志求勝法，為說緣覺也。

次論十二因緣觀者，初從愛支為首，一推尋、二觀破。推尋者，是人聞正因緣生滅之法，信解分明，知一切屬愛煩惱，皆是十二因緣。觀之入空，息心達本源，求自然慧，樂獨善寂；修五停心，得諸禪定，於定中知屬愛煩惱，即是無明，逆順推尋，見十二因緣。推此貪愛因何而生？即知此貪因受而生，受因何生？即知因觸，觸因六入，六入因名色，名色因識，識因行，行因無明，無明因過去一切煩惱。又順推此，愛能生取，取生有，有生未來二十五有生死，因生有老，憂悲苦聚，輪迴無際。若因停心入深禪定，如是逆尋或見歌羅邏初受身，乃至見過去世起業煩惱

時，乃至二生、十生、百生，千萬無量世界。順推尋取有，若因禪定之力，或見未來一生、乃至十生、百千無量生；若見過去未來事，其心悲喜，道心精進，轉復增盛。

二觀破屬愛十二因緣者，即是性念處，歷別觀十二緣也。

性念處如前說。觀愛，即是污穢五陰性四念處；若觀受、觸、六入、名色，即是果報無記五陰性四念處；若觀無明，即過去汗穢煩惱五陰性四念處；若觀於取，即是汗穢煩惱五陰性四念處；若觀於有，即善不善五陰性四念處；若觀未來生死，即果報生死無記性四念處。是名逆順觀察，破四顛倒，顛倒滅是無明滅，一切煩惱行乃至老死憂悲苦滅，是名用性念處歷別觀愛煩惱十二緣觀也。

二明破屬見十二緣，又二：一推尋、二觀破。尋者，若見神

及世間常無常，亦常亦無常，非常非無常，是則現在生身邊四見，因此身邊四見，生十四難、六十二見。此身邊四見，即四取，逆順尋此四取因四愛，四愛因四受，四受因四觸，四觸因四入，四入因四名色，四名色因四識，四識因四行，四行因四無明。復順尋四取，四取生四有，四有生一切二十五有，生死憂悲苦聚，若深識見惑，過去未來生事，如前說（云云）。

二明性念處觀，破四取身邊四見，如是次第，乃至無明，破過去如去不如去，亦如去亦不如去，非如去非不如去，身邊二見汙穢五陰也。又順觀四取，乃至未來生老死，破有邊無邊，亦有邊亦無邊，非有邊非無邊，身邊二見汙穢五陰。能如是用性念處，破三世身邊二見、四見，即破十四難、六十二見，一切屬見煩惱，一時皆滅；則無明滅乃至老死滅，屬見煩惱既滅，即還用前觀愛

十二因緣性念處，觀破欲愛、色無色愛，三界煩惱道、業道，名有餘涅槃。若苦道滅，即是無餘涅槃，是名性念處智慧，觀十二因緣入涅槃也。

經云：十二因緣其義甚深，難解難知。佛說涅槃時，有外道名富那，問云：何令我知神及世間常，乃至非常非無常？佛答：汝能畢故不造新，即能知神及世間常無常，乃至非常非無常，梵志悟解，求索出家為佛弟子。

又中論明聲聞經入第一義，並約觀十二因緣，破六十二見入第一義。若深得此意，不止破外道，若佛弟子學問坐禪，發種種見取諍論，起煩惱，作二十五有生死業，皆是屬見煩惱十二因緣。若覺知者，能用性念處檢校，即得解脫；其迷此者，流轉生死無有邊際。故中論云：真法及說者，聽眾難得故，如是則生死，非

有邊非無邊，共念處、緣念處，觀十二因緣類前可知。

問：宿世自然能悟，何須佛說？

答：聞說疾得，不說未悟；譬如果熟，雖自應落，急搖即墮。

問：支佛何不制果？

答：聲聞鈍故制果，支佛利，久習智慧，不須制果，譬如二人共行，身羸須止息處，身強者直到，故不制果。復次，總相斷結智慧羸故，但除正使，名聲聞；若別相智慧細，侵習氣，名支佛。復次，聲聞鈍，先觀苦諦；緣覺利，故先觀集。

問：聲聞亦別相為羸，總相故為勝，今那得總相故為羸，別相為勝？

答：若前四諦中明，別相是羸，今歷別十二因緣，故別為勝也。復次，聲聞禪定力淺，天眼但見小千；支佛久植定力深，天

眼過三千，見他方世界。

問：支佛乘何故無方便道？

答：支佛根利，未值佛已悟道，何須前方便入道耶？

問：支佛自悟得道共戒，更須受戒不？

答：若發無作，未必更受。

問：若爾，小羅漢沙彌應不受戒耶？

答：受者和僧耳。

今三藏有門，緣覺觀十二緣，破屬愛見，觀門不具足說之，若行者自善思之，餘三門例可見。

三明菩薩異凡聖，異聖則四弘誓願，異凡行六度行也。二乘斷煩惱證真，菩薩不斷惑不入真，故異聖人也。凡夫任煩惱流，菩薩降煩惱，伏生死作佛事，故與凡夫異也。於檀中修性念處觀，

不與二乘斷煩惱證真同，亦不與凡夫隨生死流轉同。伏煩惱，住下忍中，修檀學一切世智，調熟眾生。若人為貪應墮地獄，菩薩於念處行檀，破貪蔽令脫地獄苦；若眾生破戒應墮地獄，菩薩修尸令脫地獄；若眾生多瞋應墮地獄，菩薩修羸破之，令脫地獄；若眾生多怠應墮地獄，菩薩行毘離耶破之，令脫地獄；若眾生亂相應墮地獄，菩薩修禪破之，自行教他。讚歎行者行法等，上四下一皆如是。

菩薩修念處觀，乃至行般若波羅蜜，破一切眾生愛煩惱，貪著果報，作二十五有業，受生死苦果。菩薩修三種念處，破六蔽屬愛二十五有因，即是拔苦；令修三種念處，即是道，是名與樂。修性念處成四波羅蜜，修共念處成禪波羅蜜，修緣念處成般若波羅蜜，前四度修性力弱不成，更修共念處成破愛也。又修性念處

故，為成大悲拔苦，修共念處，為成大慈與樂，修緣念處，為雙成兩誓願也。

第二破屬見煩惱，若眾生謂此貪心有無，乃至非有非無，菩薩爾時修念處行檀，破有見中三假，無見中三假，乃至非有非無中三假，自他共無因四十八句。若有眾生，謂此破戒心有無，乃至非有非無，菩薩修性念處行尸，破有見，乃至非有非無見中三假；眾生謂此瞋心有無，乃至非有非無，菩薩修性念處行忍破之；若眾生謂懈怠心有無，乃至非有非無，菩薩行進破之；若眾生謂亂心有無，乃至非有非無，菩薩修禪破之，有無三假，乃至非有非無四十八句破之；若謂癡心有無，乃至非有非無，行般若破之，從有無乃至四十八句破之。無生淳熟，然後三十四心，斷結成道，轉三藏法輪入涅槃。此應四門：毘曇是有門，成論是空門，毘勒

是亦有亦無門，那陀迦旃延是非有非無門。二門不度，大論標名指之，俱舍論破拔和弗多羅部中，明非空非有，正解此義；大論引毘婆沙菩薩品，行因證果，成論無文。

若論師破數人，見有不得道，言見空得道，若作此語，互是非，通論兩見，見有只是常見，見無只是斷見，斷常二見，豈不相破？故龍樹云：若不得般若方便，入毘曇，墮有中，若入無墮空中，皆不得道。若不用四悉檀對緣不同，或用世界入理，故云見有得道也。

大論云：色若麤若細，總而觀之，無常無我，即發真，得生空，有門入道也。麤是事觀，細是理觀，但得生不得法者，如經云：當起法想，但有五陰空法，用為人悉檀，破有顯空，菩薩隨根機有益者，宜聞有門得道；今宜聞空門入道，是故破有明空。

故兩菩薩作二論，伸三藏中空有二門，前後雖異，得道是同。故云：斷見之人說一念斷，常見之人說異念斷，斷結雖異，得道是一。三假入生空五陰，空是平等空，為二聖行。生空是假名空，法空是實法空，是老死、誰老死，二俱邪見。是聲聞經中，說生法二空相，是老死生空，誰老死是法空，是三藏中辯四緣三假入空；而有門終是鈍，只得生空，於拙度中空門是利，故得法空，共念處、緣念處亦如是。示知大意，細作可解，但無菩薩義，唯明二十七賢聖位。若作四句，此是一周說法，於三藏教中四門，修生滅四聖諦四念處竟。

問：何不先說大乘四念處？

答：經中具二義，日照高山則先大，若初至鹿苑則先小。今先說小，其意有十：一為用故，如淨名為國王長者，說無常苦空

等（云云）。

二為破故，無砧寧得運槌，如淨名破十弟子（云云）。

三為攝故，如淨名室內，說身有苦而不樂於涅槃（云云）。

四為會故，如大品會宗，明諸法皆是摩訶衍（云云）。

五為開故，如法華決了聲聞法，是諸經之王；大經云：為諸

聲聞開發慧眼（云云）。

六為學者，識外邪內曲，不為邪曲所誤（云云）。

七為聲聞人破曲，知其失佛方便，聞末世僻說，知其壞亂半滿。如有人言：毘曇見有得道，成論見空得道，道非有空，見有空那得道。若從此師之說，佛小乘教有無二門，便是無用；若無用者，中論那云：欲聞聲聞法中，入第一義，如後兩品說。箇師翳佛四枯之教，今為申之（云云）。

八末世禪人，內證空解，同未括尼健，破戒行惡，食糞裸形，謂是大乘；同戒取尼健，壞亂佛法。方便道，今雙申之。

九為學者，令識內外孟浪之說，孟浪之行，精明榮枯法門（云云）。

十為令學者，內證之時，懸別邪曲門戶，小大碩異，取捨得宜，不謬持瓦礫謂琉璃珠。

為此十意，須說四枯觀也。

私記者雜錄：聲聞念處，苦諦為首，緣覺集諦為首，菩薩道諦為首。通菩薩滅諦為首，別菩薩界外道諦為首，圓菩薩界外滅諦為首。又聲聞總相觀，緣覺別相觀，菩薩總別雙觀；通別，界內外次第觀；圓，界內外圓觀。又聲聞，因成假觀為首，緣覺，相續假為首，菩薩，相待假為首。

問：道品六度何者為正？

答：大經云：一地至十地，名智慧莊嚴，六度波羅蜜，名福德莊嚴。法華：明五品，一念隨喜為正，兼行六度為助道。淨名：道品善知識，六度為等侶。凡三經皆以六度為助道。大論云：三十七品為正道，三解脫助開門，乃至不淨助破貪；勝處，助緣中不自在；十一切處，助緣中不廣普；無量心助福德，並助開門法。

問：道品是有漏是無漏？

答：大論對位，各有差降，或有漏無漏（云云）。成論明念處不退，數人明煖法退為闡提，頂退為五逆。成論明念處伏惑，成假名空；數人但是聞慧。今明若通說，從初至後，皆是道品，逐勝分品節級受名（云云）。

大論云：初從師受，前用念持名念處，四種精進名正勤，四

種定生名如意足，五善根生名五根，五煩惱破名五力。分別道用名七覺，安隱道中行名八正道，此乃勝者受名，皆通念處位，只是有漏耳。故論云：八正道中行，初得善有漏，五陰名為煖法；若不許四念處通至八道，亦不得八道通四念處。故婆婆云：若八正在七覺前，決定是無漏，若八正在七覺後，亦有漏亦無漏，此通修語耳。若八正是見道位，判在前，七覺在後，是證道位（云云）。

四念處卷第一（終）

四念處卷第二

分章為三：大意、停心、念處。大意者，前性、共、緣，只見生滅之理，發真斷結，乃至極果，猶是四枯拙度；今無生四聖諦，即事而真，麤細等觀，皆如幻化，四榮巧度。

大經云：聲聞有苦、有苦諦，菩薩解苦無苦，而有真諦。小品云：欲得聲聞、欲得緣覺、欲得菩薩，皆當學般若，故名通教四念處也。

通義有八：謂理、教、智、斷、行、位、因、果。理通者，同緣即色是空故；教通者，同稟無生之說故；智通者，諸法不生般若生故；斷通者，須陀洹若斷，同是無生法忍故；行通者，同

乘摩訶衍乘故；位通者，同是乾慧地乃至佛地故；因通者，同學般若波羅蜜故；果通者，同到薩婆若故。三人八義不殊，故名通也。

復次，通有三義：一因果皆通，二因通果不通，三通別通圓。因果俱通者，如上八通說，近通偏真四枯拙度。因通果不通者，乃是別果來接通因，得見佛性，成四榮雙樹。通別通圓者，別圓因果皆與通異，藉通開導，得入別圓因，成非枯非榮雙樹之果也。若通因果，正是小大半滿分門，亦是析體拙巧。聲聞藏、菩薩藏，羊鹿異路，何者？三藏未斷惑，猶是凡夫，住下忍位，伏見思惑，以誓願乘五通，住生死、化眾生。二乘斷正使，拙度保涅槃，不能前進，故從此分門。若三人同以無言說道、斷煩惱者，是滿字、摩訶衍門，多所含量，即開為三：一通、二別、三圓。體諸法如

幻化，不生不滅，不斷而斷，三人通位，從乾慧、性地，為伏道；見地至七地，斷正盡；緣覺根利能侵習，位齊八地；若菩薩斷正盡，留習扶誓，受生死、化眾生，八地九地，斷塵沙無知，學道種智。此即通教，通三乘人意也。若通別者，初因通門得入十住，斷界內惑盡；十行斷界外塵沙，學道種智；十迴向學中道；十地破無明見佛性，是為通於別意也。通圓意者，初因通門入十信，斷界內惑，任運自盡；登住見佛性，斷無明；十行十迴向，並斷別惑，此通圓意也。

故知大乘斷伏，永異小乘。如習應中，有菩薩從初發心與薩婆若相應，是聲聞一切智，通通教意；若菩薩從初發心，遊戲神通，淨佛國土，成就眾生者，通別意也；若從初發心，即坐道場，轉法輪，度眾生，是菩薩為如佛，通圓意故。大論舉三人論，謂

步、馬、神通。馬雖勝步，不及神通一念即至；譬圓教力大，不妨餘也。又大論明燈炷云：乾慧為初炎，佛地為後炎，此即通家名乾慧非斷道，而為初炎者，乃是論主申含容，引外人作此解，乃以相似燈炷為初炎耳。若言二地是菩薩斷道者，此取性地為斷道，至六地與羅漢齊。或取八人地是斷道，此以三地為斷道，七地齊羅漢；而今不取二地三地，乃取乾慧者，故知是通三人之初，以似道為初炎耳。

復有人言：歡喜為初炎，佛地為後炎，此約別教斷道為初炎，別家初地見常住理，斷無明、見中道，故名歡喜，是初炎。復有人言：初住為初炎，佛地為後炎，是圓教意；初住見中性，圓斷一品無明，故初住為初炎，此是通教通別、通圓之義。

通教四門者，大論云：一切實、一切不實、一切亦實亦不實、

一切非實非不實，為向道人說，聞即得悟，皆名第一義悉檀（云云）。中論觀法品，又作四句證諸法實相，三人共得，即其例也。若幻化有門，則通五人四門，門門有五人，是則二十人。三藏雖四，多用有門；通多用空門，別多用亦空亦有門，圓多用非空非有門。天親雖說別圓，多明別階級；龍樹雖明幻化影像，十論論之，有不離無，無不失有，非有非無，不思議之理教也。

問：若爾，三藏亦有三人同入，何不名通？通亦有三人之殊，何不名別？

答：三藏三人，一人不入，故不名通；通雖三人，而皆入但空，不得稱別（云云）。

問：通是滿字門，而稱通者，何故停灰斷耶？

答：譬如朱雀臺門，雖通貴庶，有停私室者，有至府省者，

有見天顏者；如前所釋，通通、通別、通圓，此義可知。又譬如因心有眠有夢，夢論於空，眠論於假，心論於中，聲聞觀四諦無生，如幻如化以入空，緣覺觀十二緣無生，如幻化以入空；菩薩觀六度無生，如幻化以入空；不深見假中，故同住灰斷。若能尋夢得眠，尋眠得心，非但見空亦見不空，亦見非空非不空，釋大意竟。

二五停心者，名數同前，云何有異？魚目明珠質同，理別曲直，體析巧拙，料簡已如前。大經明果報五陰，色受想行識亦是一法，凡夫為苦為惱，二乘緣不淨無常，出生死，菩薩觀陰即是於真，更無別理。如薄福者，覩金成蛇，為之所害；福人見寶，得而用之。苦諦既然，三諦亦爾。眾生不知，沒在於苦，造二十五有，輪環宛轉，無解脫期，菩薩為此而起大悲，發弘誓願，拔

苦與樂。雖發誓願，所度如度虛空；雖誓斷，如空共鬪；雖安，如空種樹；雖滅，實無得度；觀一切無所有，無所有故空，空故不生，不生故不滅，畢竟清淨。

行者雖作此觀，其心浮逸，如犬逐塊；若欲攝散，睡眠昏熟，如鼯得暖。當知不修停心，心不得住，雖作此解，是直作善；如有眼無足，不得入池。若善用四悉檀修五停心者，即得住觀，如密室無風，照物得了。

當知阿那波那，三世佛入道初門；又云：亦為甘露門。光明云：即開甘露門，入、處、食等（云云）。既信解已，當修五停，謂阿那波那等（云云）。

覺觀多者，當觀入息不生，出息不滅，不生不滅，息即是空，無能觀所觀，皆不可得，不可得即真，真即心停也。

多貪欲者，當觀貪欲非垢，無貪欲非淨，非垢故不生，非淨故不滅，不生不滅故即空，空即真，真故心停。

多瞋恚者，當觀於慈，慈恚即不生亦不滅，不生不滅即是空，空即真，真故心停。又觀罵者是誰？誰受罵者？何等是罵？罵者與諸佛等，受罵者與畢竟空等，罵法與薩婆若等，打者、受打者、打法亦如是。一一音聲不能見罵，眾多音聲亦不能罵，唯當自責，過去煩惱多，今世瞋恚盛，若不能忍，心則螫毒，生死無畔，應當息之令停也。

著我多者，當觀其身如屠牛四分，但見四大、六種、五陰、十二入、十八界，何處有我？即破我見。

五愚癡者，對因緣觀。三世因緣破斷常，二世破果報我，一世破性我，善用五法治心，心則安住，得觀無生；無生現前，即

破煩惱，有直有善，名為初賢。

大論云：觀行是智慧性，何故言三昧？

答：若不定心中修，此是顛倒智慧，如前說狂愚之人，豈是賢聖善直之意也？作是修時，種種諸境發，一陰界入境，乃至菩薩境，善當識別，去取得宜，無生正觀破之，一一皆是摩訶衍故；乃至二十種壞禪覺，十種成禪覺，皆須識知。故大經云：迦羅迦果有九分，鎮頭迦果纔有一分，城中人不識，食之即死。行者若明十法，即鎮頭迦。

十法者：一善識無生正因緣境，如空無相，無方維上下，心性亦爾。二真正發心。三止觀修習。四破愛見諸法徧。五善識通塞，愛見中，苦集為塞，滅道為通。六用三十七品調適。七修助道開三脫門。八善識次位。九安忍。十順道法愛不生。此十法成

乘即入菩薩位，得三乘道（云云）。

問：何等煩惱障定慧？

答：有人言愛生煩惱障慧，散動無知障定。復有人言：百八煩惱障定，性得繩障慧。今不爾，但隨偏多為障也。

問：通家若為明六即？

答：無生理即，幻化名字即，乾慧地觀行即，性地相似即，八人已上為分真即，佛地為究竟即（云云）。

三明四念處者，念是無生觀慧，處是所觀境。先明屬愛煩惱者，小品云：即色是空，非色滅空，色性自空；空即是色，色即是空；觀空無色，觀色無空，能觀智境，並不生不滅；智即是境，境即是智，非智滅境，智性自境，即生無生，故名無生，非謂無有生名無生。觀內身、外身、內外身，一切色法，若麤若細，皆

如幻化，即是約身修性念處。受、心、法皆是苦性，苦性即空，皆如幻化。若作共念處者，亦當念空法修心，觀不淨、背捨、勝處、一切處，皆即空，是為共意。緣念處者，緣佛無生，方等十二部經，乃至知眾生根性即空（云云）。

云何修身性念處？色若麤若細，總而觀之，如夢如幻響化。此色緣不淨，如我此身歌羅邏時，父母二滴為緣，業煩惱為因，因緣和合生此報身。九孔常流，膿囊涕唾，三十六物，性相種子究竟不淨；貪愛計淨，是顛倒見；若見不淨，即破淨倒。中論：劫初穀子不生，世間現見故；劫初穀不滅，世間現見故，因緣合集名為生，因緣散名為滅，散故不常，集故不斷，是名世間不常不斷。此文正表內種子，十二因緣和合，不生不滅也。

問：若種子生，即從自生，若從遺體生，即是他性生，自種

子遺體合，即是共生，若非種非遺，即無因生。若從種子生，何用遺體？若從和合，復屬何緣？若無父母之他，云何得種子之自？無自故，從誰生汝種子？能自生，未有父母之他，無種子之自；若已有種子之自，即不從他也。

問：汝過去業與六識心俱不？若其事滅，業附心識，來於現在，難！六識生滅，業亦生滅，不為自生。若滅，不應附心來；若不依阿梨耶識，義不成也。若從父母生，是從他生，汝自性尚不能生，云何從他生？難！猶有自性故，即有他性能生；若無自性，父母為誰作他？若自他共能生者，汝於自他若能生，共可能生，俱既不能，和合亦不生。若能生即有兩過，自既不生，他亦不生，即兩不能生；兩法相助成生，為是自、為是他？如兩砂無油，合亦無油；若自他不能生，合時亦不能。若合能生者，並亦

應兩砂無油，合時應有油。若兩合無油，當知自他本不能生，合亦不能生；如一盲不見，二盲亦不見。若謂非種子、非父母生，從無因生，難！無因得果，果復應無，如無泥而能生瓶者，亦應從木生等，是無因故。從因緣生尚不可，況無因耶！是則因果倒亂，罪人獲福（云云）。壞世間法，若無世諦即無出世，是大邪見人。

若四句責生不可得，是則無生。無生而生，是名假生；假生非生，但有名字。是字不生亦不生，是字無所有故，自他共無因，畢竟不見身，生處不可得。若無生處，亦無滅處，生滅不生滅，非生滅非不生滅，清淨平等正觀。觀身細色，如隣虛塵，即有十方分；若有十方分，即具四微所成色香味觸。色為白，香味為他，即因成假義。若從色生，即是自性；若從香味生，即是從他性生；合是共生，離色離香味是無因生。四句檢之，生不可得，

是故說無生。無生而說生，是名假生，是名細色無生。如論云：若有極微色，是則四微所成。又云：若有極微色，即有十方分，則不名極微。四微成色，此即因成假；觀此假因成，如夢幻。細色麤色無生，是苦聖諦。思益云：菩薩知苦無生，名苦聖諦。此色身四句，因成中檢無生，名身念處。

問：此色為從滅生？為從不滅生？為從滅不滅生？離滅不滅生？

若從不滅生，是自生；若從滅生，則從他生；若從滅不滅生，是共生；離生，則無因生。論云：不自、不他、不共、不無因，四句生皆不可得，是故說無生。無生而說生，是名假生；色不淨破淨倒。

又問：此色為待色、待無色？乃至共離皆不可得，是則無生；

無生而說生，是則假生，是皆不淨破淨倒。

是性身念處，以智慧性，觀屬愛身色生相，得慧解脫須陀洹，乃至慧解脫阿羅漢。若作是觀時，未能得道，於中生著，是愚癡法，名無染。若染於法乃至涅槃，是則染著隨情三種念處，如前三藏中說。若隨理三種念處，即如通中說。隨情是事相，隨理是無生，念處乃至心法亦如是。

共念處者，行人觀念處，修八背捨事中諸禪，乃至熏修等，如明眼開倉見穀粟；種種不淨不同，大論明骨想，即解十力四無所畏十八不共法等，乃至燒想。諸論師疑文誤，何意從骨想，即解十力無所畏耶？今師云：人不得論意。此中為修共念處，又不壞骨人成俱解脫，三明六通八解，悉皆具足。受心法亦如是，為成摩訶衍故，非論誤也。

緣念處者，緣佛十二部經，四辯說法，悉皆無礙，教化眾生，心緣普徧也。

四念處四種精進，名四正勤；四種定，名四如意足；五善生名為根，破煩惱名為力，分別道用名七覺，安隱道中行名八正道。次破屬見煩惱，觀身如幻化，非垢非淨；若起見謂淨、不淨、亦淨亦不淨、非淨非不淨，是事實餘妄語，是見皆依色。若謂此淨等，過去如去、不如去、亦如去亦不如去、非如去非不如去；未來有邊、無邊、亦有邊亦無邊、非有邊非無邊，即陰、離陰，十四難，約三世、五陰、六十二身見，是污穢無記。

五陰即具三假，淨法塵對意根生意識者，為意生？為塵生？為合生？為離生？若意生是自生，乃至離生是無因，即破因成假。若意根滅生、不滅生、亦滅亦不滅生、非滅非不滅生，皆墮四句，

則破相續假。若待無有識生，若待有有識生、若待亦有亦無識生、若待非有非無而識生，皆墮四句，則破相待假。所破能破，例十二，是破有見中十四難、六十二見不淨。無見中亦三假十二句能破，亦例十二句，亦淨亦不淨、亦有亦無見。三假十二句破能觀，亦十二句例破，非淨非不淨、非有非無見；亦十二句破能觀，亦十二句破用。性念處觀之，破身念處九十六句，破生見不可得，成無生身性念處。

次觀受念處破生見。經云：受受、受不受、受亦受亦不受、受非受非不受。又云：行亦不受，云何受受？不行亦不受，云何受不受？行不行亦不受，云何受亦受亦不受？非行非不行亦不受，云何受非不受？受受故是有見，是見依受起；受不受故是無見，是見依受起；受亦受亦不受故，是亦有亦無見，是見依

受起；受非受非不受故，是非有非無見，是見依受起，是事實餘妄語。

過去如去、不如去，乃至非如去非不如去；未來有邊、無邊，乃至非有邊非無邊，即陰、離陰，為十四難；約三世有六十，即陰、離陰合成六十二。有見中，三假能所二十四，破生見。無見中，三假能所亦二十四，無生見。亦有亦無見中，三假能所二十四，亦生亦無生。非有非無見中，三假能所二十四，破非生非無生。合成九十六句，破生見，成無生受性四念處。

次觀心性四念處，觀心常、無常，乃至非常非無常，是見依識起。過去如去，乃至非如去非不如去；未來有邊、無邊，乃至非有邊非無邊；即離為十四難，約三世為六十，即離為六十二見。常見中，三假能所二十四句；無常見中，三假二十四句；亦常亦

無常見中，三假能所二十四句；非常非無常見中，三假能所二十四句，九十六句破生見成無生也。

法性四念處，觀有我、無我、亦有我亦無我、非有我非無我，是見皆依法起，過去四見、未來四見、即離，為十四難，約三世五陰為六十二。有見中三假能所，破有二十四句，破後例爾，九十六句破我見，是名四念處，乃至八正道，是破屬見中三十七品。故經言：我斷一切諸見纏等，以智慧刀，割斷破裂也。

若共念處觀九想、八背等，一切禪亦名得解觀，非實觀也。三十七品，例前受心法亦如是。

緣念處觀見中有一切佛法，無生四諦，教理，名字句義，通達無壅，隨眾生根性、樂欲，便宜、對治、第一義而為說法，是為破屬見煩惱中，修三種別相四念處觀。

問：何意通教明非苦非樂是三十七品？例前受心法亦如是。苦果非苦非樂，應是樂？

答：此作四句，若通論非苦非樂，此意通四句不可說，有因緣故，說非苦非樂，結成生滅苦樂，是三藏意。若非苦非樂，結成無苦無樂之苦樂，屬通教攝也。淨名云：迦梅延五義，五受陰，通達空無所起，是苦義，結受念處；如大品不淨觀，即是是摩訶衍，皆不可得故。以是不淨心觀色，自念我身未脫是法，未免三界生，猶應受百千生死，故言未脫。引廣乘品成身念處觀。諸法不生不滅，是無常義，結成心念處觀。於我無我而不一，是無我義，結成法念處觀。若作非常非無常成常，非垢非淨結成淨，非苦非樂結成樂，非我非無我結成我，即成別教義。常樂我淨，斷惑歷別來證也。若作非垢非淨，雙照垢淨；非苦非樂，雙照苦樂；

非常非無常，雙照常無常；非我非無我，雙照我無我，結成圓教，圓心修習不斷煩惱而入涅槃也。

於乾慧地中，修總相三種四念處，如前三藏中分別，但有如幻如化，體法即空之異耳，是為無生總相四念處。但是總相念處，修身即空，陰、入、界、一切法亦如是，是名身念處，受心法亦如是。觀此位是總相念處，修四正勤、如意、根力覺道，三十七品，共、緣念處，亦如是。雖未發煖相似無漏法水，而總相觀五陰，智慧深利，勝別相念處，是故名總相念處，屬乾慧地外凡也。

辟支迦羅名目，大小如前，亦修三種念處十二因緣。過去無明，只是不淨煩惱五陰；諸行只是善惡五陰；從識乃至受，是果報無記五陰；愛取，煩惱五陰；有是善惡五陰；未來生死是果報無記五陰。若麤若細，總而觀之，如幻如化，是名性念處因緣覺

也。

共緣念處，例前，亦有性共緣三種觀，三人大小也。

菩薩發菩提心，慈悲誓願，觀此身受心法三種念處。修性身時，觀此身色若無生、如幻如化，能發煖頂等法，成五停心。別總四念處，名伏忍；四善根名柔順忍；發真斷結八人地，名無生忍；須陀洹名無生法忍果，斯陀含名遊戲神通，阿那含名離欲清淨，阿羅漢名已辦地，八名辟支佛地，九地名菩薩地，十地名佛地。

性念處觀成，破界內見思通惑，得一切智與羅漢齊。八地修界內道種智，破界內塵沙無知，是共念處。九地已上，學一切種智，是緣念處。十地當知為如佛，佛是通教佛，成就四枯莊嚴雙樹。故云四念處坐道場，斷通惑正習盡，見偏真之理；於二諦中

觀照純熟，是名坐道場。

般涅槃者，即有餘無餘二種涅槃。轉法輪者，轉通教無生偏真之法輪，令一切眾生同入偏真法性，非中道不空法性。故法華云：我等同入法性，不見佛性；二乘俱得此理，並有坐道場、轉法輪，而羅漢不斷習氣，只是四枯莊嚴；支佛小深侵習，亦是四枯；菩薩不斷習，以誓願力熏行，處處受生，調熟眾生，學一切智、道種智、一切種智，是名通教佛。只是四枯莊嚴雙樹，但三藏是拙度，觀門既拙，解空亦淺，如迦旃延五義是。通教體假入空，觀門既深，三藏是事觀為疎，通教理觀為密；三藏附事為偽，通教緣理為真；比至證得真時，無復為別異也。

四念處卷第三

開章為三：一大意，二五停，三念處。大意者，四句雖略，網羅罄盡，若絕若說，若世出世，已如上辯。今依不生而明別也。中論名假名，即此句也，別家四門，且指大經云：佛性如閻室瓶盆，井中七寶，有門也。眾生佛性猶如虛空，畢竟清淨，無門也。譬如乳中亦有酪性，亦無酪性，亦有亦無門也。佛性非空非有，第四門也。雖列四門，若說若行，多用亦有亦無門也。

問：有門可明佛性，空門云何有性，復濫通家？

答：別教是不但空，所以得見佛性，通家但空局，不但空廣。廣局云何相濫？眾經諸門列位，位數增減，華嚴初無十信，後無

等覺，於十住中多明圓義，於登地中多明別義；若住、若地，皆說界外行位，不語界內（云云）。方等前分，對緣散說得道而已，未論地位；至瓔珞總結階級，明五十二地，前後數整，界內亦分明。諸般若前分，亦對緣散說，亦未有階次。勝天王但明十地，前無三十心，後無等覺，新金光明無前無後，但明十地，仁王般若明五十一位，無等覺。推諸經意，如軍師蕩寇竟，方敘勳勞，定其爵祿，所以前散後結。

問：法華是後經，那不明位？

答：前明一部之前後，法華是一期之後。良以瓔珞結諸方等，仁王結般若竟，法華在後，不明次位，但決了諸權而入於實；涅槃亦不明次位，同開佛性入祕密藏；但地義深微，非聖證不了，凡下莫知。對緣增減，隨機廣略，出沒宜爾；但順佛語，依修多

羅，不得執此訶彼，各興諍競，非法毀人，誣佛謗典（云云）。

南岳師釋大品三處明位，初四十二字門，初阿後茶，皆具一切法，判屬圓教四十二位也。次明初地修治地業，乃至第十修治地業，判屬別教位。後明乾慧地乃至佛地，判屬通教位。此深得經意，文義朗然。

然佛一期諸大經，門門不同，位位數異，行人採用各異；若論數整，須依瓔珞；若扶三觀次第，須依大品；若凡夫得預，須依涅槃，數整可解。

扶三觀者，欲以道慧具足道種慧，當學般若。欲以道種慧具足一切智，當學般若。欲以一切智具足一切種智，當學般若。欲以一切種智斷煩惱及習，當學般若。

初五方便，伏見思，從假入空觀；十住是道慧，斷見思；從

空入假，學道種慧，斷塵沙。若從假入空，破徧假，從空入假，破徧空，至十迴向中，學不假不空一切智，伏無明。登地得一切種智，若至等覺，一時斷煩惱及習，若不明等覺，只十地斷煩惱習也，是以三觀相扶（云云）。

若瓔珞，明十信十住為習種性，十行為道種性，十迴向為性種性，十地聖種性，等覺性、妙覺性，略則七位，廣說五十二位也。依涅槃五行十功，五味半滿，次第相扶。始自凡夫得預修學，具有別圓界內外，四四諦意。菩薩住堪忍地，鐵輪位中修生滅四諦，十住中修無生四諦，十行中修無量四諦，十迴向中修相似無作四諦，登地見中得一切種智，五行十功。

問：藏通云何得入涅槃中修學耶？

答：涅槃扶律而說，故名贖命。若別圓有法身慧命，何須贖

命？贖命意在藏通灰斷之命，令得法身常住也。

問：三藏生滅慧，云何贖成常住慧？

答：今涅槃引藏通中，昔日灰斷，不明佛性；今俱引見佛性，當知三慧被決不同。先曰：若論戒，則五支諸戒，小乘所無也；若論定，從八背捨、十信中，伏迷惑，住堪忍地，教化眾生，豈同二乘。

問：何以得知？

答：一以義推可見，二以聲聞相異。

問：別教登地，猶用界內通名，名四依義，何意不用界內方便耶？

答：即得用，既以通名，名斷道，何意不得用方便伏道、煖等位耶？又復佛法名教通用，小乘名教在方便中尚用，大乘方便

道，見諦斷道，何意不用耶？

所言別教，其義有八，謂理教智斷行位因果（云云）。

理別者，三諦之理，理隔不融，信而修之，從淺至深，歷別有異。從淺與後別，深與前別，當體間隔，是名理別。

教別者，佛日先照菩薩，二乘聾瘡，豈況凡夫？瓔珞、仁王、地論、攝論，不明界內，故凡聖異聞。大論明，一與聲聞共說，二不共說，不共說即教別也。大經五行不融，小品三慧屬三人；釋論釋之，實是一法，為向人說，令易解故。三慧為三，如一時說三相，此即教別也。

智別者，圓意難顯，要假方便然後可見，如因作入無作，因無常以入常。外人難：因無常，果云何常？佛答：汝因是常而果無常，何故不聽我法中，因無常而果是常（云云）。

別菩薩欲學常住佛性，先修無量四聖諦，後觀諸法實相中道。佛性不生不滅，不垢不淨；次第梯陞，先觀空，次學恒沙佛法，後開如來藏，次第修三眼三智，是名智別。

斷惑別者。如無量義云：眾生欲性無量，欲性無量說法無量，說法無量故藥病無量，藥病無量故通塞無量，分別校計，生滅無生滅，無量無作，苦集滅道皆無量。覆如來藏，藏闇故，造作二十五有業，受諸生死。愍此長夜，發菩提心，興四弘誓，自脫無量繫縛，亦脫眾生無量繫縛，是名斷惑別。

行位因果等別可知也。

問：無作既勝，何不緣無作發菩提心？

答：別家以無作是果，果不通因，故非發心正意。意者，緣無量發心，至果方成無作耳。

問：若爾，初地已得無作，何意不緣發心耶？

答：初地分得，妙覺時乃究竟。例如，三藏初生滅，果方無生；通則不爾，發心即觀無生。別人初緣無量，後乃無作；圓人發心，初則無作。大意竟（云云）。

二停心者，前三藏數息不淨等停心，疎遠事偽，通以觀息不生不滅停心，即事而理近密真，今別教以持戒之根本，若我住世無異此也即佛，依此而住即僧，雖爾，望於三藏是密是真，望於實相非近非密、非真非理，與前別後別，居季孟之間，此義可知（云云）。

大經云：菩薩作是思惟，出家間曠，猶若虛空，一切善法因之增長，在家逼迫，猶如牢獄，一切惡法因之而生。往詣僧坊，聞佛有無上道、無上正法，大眾正行，即求出家。佛是非果之果

人也，無上道是慧聖行，正法是定聖行，大眾是戒聖行，此是非因之因也。菩薩受持時，如乘浮囊度於大海，爾時愛見羅剎來乞浮囊，若全、若半、若手、若指、若塵，令汝安隱得入涅槃，謂稱情暢樂名涅槃。鈍使造惡，多墮三塗，利使執見破戒，亦墮三塗，或執見修善，多牽天上，久後還墮。若不隨愛見，能生五支諸戒，一根本業清淨戒，謂四重也；二前後眷屬清淨戒，前後是方便偷蘭遮等，餘是諸四篇等也。非諸惡覺，覺清淨戒，定共戒也。護持正念，念清淨戒，道共戒也。迴向菩提，大乘戒也。

後有九種與釋論十種相似：一清淨戒，謂受得清淨也；二善法戒，謂動不動皆毘尼也，若護持不犯，生止行兩善，謂法也；三不缺戒，謂五篇不破也；四不析戒，析假入空、體假入空，皆道共戒也；五大乘戒，即菩薩初信心。經云：汝等但發菩提心，

則出家禁戒具足也；六不退戒，即十住不退也；七隨順戒，對十行隨道戒也；八究竟戒；九迴向戒，斷界內正習也；十具足諸波羅蜜戒者，登初地乃至等覺也。於一戒中具足爾許法門，即是別家停心，如前數息，身命之要。今戒為法本，道之根源，故以戒為停心也。菩薩雖信佛法常住之理，內解分明，猶自覺觀不住，是直而非善；爾時更學定聖行停心，即共念處也。依經即是隨息停心。

此知阿那出息入息，繩長知長，繩短知短，元治覺觀，發根本淨、特勝、通明等，淨如開倉見穀粟。經云：復有梵行，謂見身中三十六物，是修念處實觀也。

次不淨觀治貪欲，經云：復有聖行，謂除却皮肉，諦觀白骨，一一節間有我不耶？作此觀時，即見骨中青黃赤鴿色，是背捨欲

界定相。四色轉明，心與色青合，故一切皆青，餘亦爾，是未到地相。爾時不壞內色、不壞外色，內外俱不滅色相，以是不淨心觀內外色，即見額上骨中八色，光明煜煜，而出照天下，即初禪覺支相。聲聞但有光不見佛，菩薩多修念佛，見佛或為說法，即初背捨、初禪攝。

內無色相，以是不淨心觀外色者，內滅却骨人，以不淨心觀外色，外色有二：一身外之色，即是死屍等；二骨人所放八色光明，是界外之色。所以須觀者，去欲界近，用以防過故。界內色外色皆不淨，故言以不淨心觀外色；若作修家方便，自有觀法滅却骨人，今但言證法見骨人，自然消磨不見，但有八色及外不淨，故言內無色外觀色。此骨人滅時，即有未到地相，亦是初禪謝，二禪內淨起。起時八色一倍更明，青黃赤鴿，非復前比，亦有內

淨喜樂一心四支，不同根本、特勝、通明中，是為二背捨、二禪攝也（云云）。

三淨背捨身作證時，是三禪相。舊云：三禪無勝處，四禪無背捨。釋論明淨背捨身作證，三禪徧身樂得為證，四禪無樂，何所為身作證？成論人：以三禪共為一淨背捨。今用三四兩禪，從容共為一淨背捨，無嫌。三禪身證，為淨背初門，成就在第四禪，第四禪具足勝處也。何故言淨？大論云：緣淨故淨，八色是淨，法未被練不得淨。今三禪四禪法起，來觸此八色為作淨緣，三四禪等，此是色界極淨之色，用此為緣，故言緣淨，觸八色更淨，故言緣淨，是樂徧身受故，知是三禪中淨。有四義，三如前兩背捨，即是緣淨，故淨，此意也。

四空四背捨，無色更無別法，但以空無相心修。若凡夫人自

地地愛染，聖人深心智慧利，直去不迴，故名背捨。

問：舊云此無別法但以無漏修，此可，然前何意無別法？不可指舊禪為別法，不可指邪禪、鬼定、外道事為別法（云云）。

今次四禪得修，若不得禪，作觀不成；設修，雖不發無漏，亦名修背捨，而不名解脫。若有宿習，發此何嫌，但滅受一背捨，不得無漏，修則不成，故不論發宿習也。九次第、師子、超越等，三藏中無有凡夫修得此定，大乘或有（云云）。

次大不淨，亦名大背捨。良以假想厭力小，若假想厭背大，皆由緣處廣狹。若觀骨人不淨，除却皮肉，或觀一屍，一兩城邑聚落等所有正報，故言小不淨、小背捨。若大不淨，絀是依報國土，錢財穀帛、山川林園、江河池沼大地，一切色法悉皆不淨。蟲膿流出，臭腥流潰，山如聚膿，河海穢濁，衣服如臭屍皮，飲

食皆蟲汁。大經云：觀好美羹作穢汁想，飯如蟲聚，宅如塚墓，大地無可愛處，若幻術誑人。

今神通得法道理，故酥蠟金鐵遇煖則流，遇冷冰結；凡夫遇淨緣成淨，遇不淨緣便不淨，達此道理，得其轉變。良以昔曾修得，今發宿習，故大地依正，悉是不淨。初學乍有興廢，數習成性，任運不淨，譬如鑽火，發不擇薪，乃至江河乾竭。此觀亦爾，初止一屍二屍、一兩聚落，若成大勢，一切依正無非不淨，故言大不淨觀也。

又福人感色淨，又人心著淨重於穢輕，破此大著皆為不淨。不可定執山河國土而言為淨，如僧護見地獄一百二十五所，所見大地是身，為他所耕，叫喚苦惱，是名田地獄。又見身是樹，眾苦競集，宛轉呼咤，若山若屋，衣裳浴室房法事等，悉皆受苦。

何者？昔觸境生著起愛，今觸境穢惡受苦，今為轉此愛染，修大不淨觀，破淨顛倒，亦名大不淨、大背捨。

若凡夫所修八禪，但除下地，不能除自地，佛弟子所修，能除下地，亦除自地。未是無漏，不能除上地，若無漏緣通，則自地下上皆能除也。若內觀骨人外觀色，名初背捨，初禪攝。若內無色外觀色，外八色正依皆不淨時，名二背捨，二禪攝。此兩背約依正判大小，若三禪入淨背捨則不論。何者？根本是小，所得不淨成小背捨，若根本是大，成大背捨，乃至四空滅受，例如此（云云）。

若約兩不淨為勝處，還依依正判大小。若約多少好醜，成小勝處，亦約依正多少好醜，成大勝處。所以厭背心未能轉變自在，勝處更來熟之。一屍少二屍多，十少百多，一國少大千多，衣食

多少亦爾。初未能多少，少習既成即能多，今發還爾。若好若醜者，此約兩報為好醜，端陋慧愚、富貧貴賤而論好醜，好醜皆不淨，此亦小不淨耳。大則好山惡山、好國惡國，好醜皆不淨，此則大也。次依正俱醜，骨人所放八色為好，此兩俱不淨者而名好醜，此為勝處，初禪攝。若內無色外觀色，若多若少、若好若醜，勝知勝見，二禪攝。雖無骨人而外有八色，復有依正，若多若少，好醜如前（云云）。

勝知勝見者，了此心於色不為色所縛，心能轉色，故言勝知勝見；淨不淨等，皆於己心能得自在，觀解成就，故言勝知勝見。行者如此觀勝之時，豈更貪世？己身尚不惜，何容貪他。上古賢隱推位讓國，還牛洗耳，皆昔經成此。今於五欲無復染意，若不得此心，貪之至死後。

四勝處在四禪中，三禪味樂多，不能轉變。於聲聞法如此，菩薩豈無勝處耶？大論云：青黃赤白。瓔珞云：地水火風。此亦無在。四色是名，地水是其體，此中但多少轉變，無好醜，何以故？內外色盡故，但八色流光，故無好醜。四勝處在第四禪中，十一切處亦在四禪中。

初禪覺觀多，二禪喜動，三禪樂動，不得廣一切處；唯此不動念慧，則能一切處，以一青徧十方皆青，餘色亦如是。若一切入者，將一青色入一黃色徧一切處，一黃入黃亦徧一切處，而青黃不失，餘色相入亦如是，為一切入。此是內心所放八色徧一切處，那言取少樹葉為緣，徧一切處。若內心無此力，外不能徧，不應取外色為緣也。大論取優鉢羅華者，為人不解，借外諭內，不可以諭為是，亦有此義。若通明觀中，無骨人不放八色，是時

修八解脫，借外為緣可爾；今不壞法人有八色，自不用之，取外樹葉，此不成義，今不用（云云）。

次明菩薩修緣念處，於依正中，轉變自在，具諸波羅蜜。慳心既破，尚不惜身，何得為身貪求他物？是名檀。得是觀時，終不為此依正，偷殺妄語，危他自安，順理行心，名尸。若彼觸己，終不生瞋，發言動身口加報，是名忍辱。終不倚此不淨生身，懈怠耽著，恣情以自穢雜，是名精進。善巧方便，四隨得所，所觀調適，念慧現前，或不淨、背捨、勝處，神通變化，願智熏修，結是諸禪，於中轉變得成三昧，百千變化，一切道一切定，皆在此禪而得具足，是名為禪。作此觀時，身受心法，非因非果，非世出世，若苦集滅道悉皆不淨，能觀所觀，一切諸法皆不可得，無所有故，畢竟清淨，無一可得，不生不滅，名般若波羅蜜。是

名於勝處中，轉變為一切法門，是心定故，隨意自在，隨作隨成。勝處之觀，如好馬能破前陣，復能調制其馬，欲去欲住，迴轉自在，作諸法門亦復如是，不可窮盡，是名菩薩於四念處修勝處觀。

觀中廣修諸法，悉於勝處修習，若發宿世善根時，亦於勝處中發。是時觀淨，無魔入壞此法，何以故？心得自在，無障礙故；作於心師，心使於魔，魔不能破心也。行四三昧人，多轉入五種佛子之位，或即入五品弟子之位，何故爾？並是助道力大，大助開門，入清涼池，劑此是觀禪發相也。

若九次第定、師子、超越等，有二位，依三藏阿那含人，得無漏，心地調柔，方能修九定，凡人修不得；大乘人修習者，如發心二不別，別教菩薩歷別修習，但不取證也。若案經，前有持戒對數息，次有不淨觀，一一節間求我不得，即對界方便；光中

見佛，即是念佛停心，劑此是性念處對四停心也。

次修緣念處觀，學四無量心，修法緣慈定，分明開發，觀法無我，不可得故，是界方便觀四無量心者。通論慈悲，始終皆有無緣，即以實相為慈，慈即如來，慈即解脫，慈即法身，此乃實相之理、無緣之慈。不修眾生法緣之慈，不修眾生法緣事慈，正修無緣大慈，事慈自發，應須識知。所言事慈者，即眾生緣慈。發有兩義：一發此慈熏定，定法轉深，因此慈定即發根本。二者或先得欲界，或得未到地，或得根本，於根本中有慈，亦言發此慈。

一切眾生得樂之相，無怨無惱，歡喜稱心適意；或得人中樂，或得天中樂，若修得慈定，分明想其得樂，無一眾生而不得樂，此名慈心定。但此定緣眾生有三種：若緣親人得樂，名為廣；緣

中人得樂，名為大；緣怨人得樂與親人等，名無量。又緣一方眾生得樂，名為廣；緣四維，名為大；緣十方，名無量。

此定有兩：一隱沒，二不隱沒。若緣眾生得樂，心中明淨，決定所緣之處，實不見此眾生得受於樂，但想而已，是為內不隱沒而外隱沒。自有內心明淨作得樂想，而外所緣十方眾生，分明見其得樂，或得人中，或得天中，其相分明，是名內外不隱沒。若慈定中，見三種人得此樂相後，始復發根本五支，五支功德倍勝根本，如砂糖石蜜和水，豈方單冷，悲喜捨，附定起，亦如是。菩薩修此禪定，內思力強故，住堪忍地，在十信位中靡所不作。故迦葉問：菩薩有緣得破戒不？答：有緣亦得。如仙豫殺五百，施甘露鼓十劫之壽，乃至為眾生地獄（云云）。

次性共念處，合修生滅四諦，調心探觀無生四諦，助伏見惑，

至斷見時，還用無生四諦斷故。大經云：苦是逼迫相，集是能生相。滅是寂滅相，道是大乘相。如三藏中，要須禪助伏見惑，煖法方得發，今亦如此。菩薩知此惑障深重，不可即斷，借生滅方便，發十住煖法也。

問：十住十信中退不？

答：經明六心退，七心不退。

問：別教只用此戒，與聲聞異不？

答：雖同而異。菩薩戒具足五支及究竟諸波羅蜜，二乘不能究竟，或身智俱亡，入無餘灰斷。

問：禪復若為？

答：聲聞法中，斷欲界方得修初禪，菩薩不爾，於十信修共念處觀，學背捨，安忍成就，為眾生修一切護持正法。畏於二乘

道，如惜命者，二乘豈能如此？菩薩修十信，初心即具十行。經云：十法為道，一信有十，十信有百，乃至十地；只是十法，但一受不失，勝者受名耳。四念處亦如此，只是觀解轉深名轉勝，即是別家乾慧地，初賢位。

問：此十信與圓十信云何？

答：圓伏無明，見思自盡，六根清淨，皆能互用，故言若干種一時皆悉知。身如淨明鏡，能現諸色像，唯獨自明了，餘人所不見。

問：別與通十觀若為？

答：通用十法，傳傳簡別；若三藏十法，止破外道，成三乘人，外人不知煖法人所行處，況有十法。通教十法異三藏，三藏後心，亦不知通家初心，通家初心亦不知別教初心，況後心耶！

別教十法異者：一善識正因緣，無明佛性之境；通教但識無生真諦、幻化境界耳。二真正發真正無量四聖諦心，求常住佛果，能度法界眾生；通家只發心緣無生四真，令得有餘涅槃，度界內眾生。三止觀調適者，止成一切禪，觀成一切種智；通家但通三乘共止觀，願智頂禪耳。四破法徧者，破界內界外法次第徧，通家止破界內二諦徧耳。五善識通塞者，如來藏顯為通，取相塵沙遮障為塞；通家只約四諦見愛中，論通塞耳。六三十七道品調適者，大經云：修無量三十七品，是大涅槃因。通家但是徧真小涅槃因耳。七善修助道者，修十波羅蜜，一切萬行恒沙佛法，開三脫門；通家但開四諦，助三脫門耳。八善識五十二地、七位，廣略皆知；通家只三乘共十位耳。九安忍強軟兩賊者，忍法界眾生，二十五有，有空強軟；通家只忍愛見為強軟耳。十順道法愛不生者，於

大涅槃不生貪著，況小涅槃；通家守果，愛小涅槃，是生死貪著故。如此分別十法大異，又具十番觀門，入十信成堪忍；地上菩薩位，亦可以十法對十信。

菩薩修三種念處，發諸境界，種種諸法，或真或偽，或益或損，不出於十。十者謂陰界入、煩惱、病患、業相、魔、禪、見、慢、二乘、菩薩等，今不委釋，如彼具明。若不頂墮，得入初賢位。

問：別教六即如何？

答：中道佛性為理即；解五十二地，文義通暢無礙，名字即；十信為觀行即，三十心為相似即，登地至等覺為分真即，妙覺為究竟即也。

第三念處觀者，遠緣如來藏理，其理難明，而假方便，真實

得開。至如三藏、通教，用世間方法，世間行人五種七種，以為方便。別教以出世方法、出世行人、三十心等以為方便。

譬如鑽火，煖在前出，亦如入海，先見平相。法華以無漏為涅槃相，當知析假是三藏方便，體假是無生方便，析體無量是別方便。方便性念處顯真實性念處，方便共念處顯真實共念處，方便緣念處顯真實緣念處，生滅無生滅無量，皆是別家方便。方便若成，可稱火相、平相；方便不成，無煖、無平。大海難得，其觀云何？初以五停心遮煩惱風，善直成就慧燈，照了陰身不淨、五種穢惡，受有百八悉皆是苦，介爾違順，念念無常，善中無我，惡中亦無我，非善非惡何處有我？別相總相循環宛轉，寂入涅槃。此觀成時，開五停成十信，亦名外凡，亦名乾慧地，亦名善有漏五陰，能伏界內淨等四顛倒，帖然不動。

聲聞厭苦，欲速涅槃，菩薩不爾，捨生滅四諦觀，正修無生四諦觀。觀苦本不生，不生故不滅；不生故不有，不滅故不無；不常不斷，畢竟清淨。淨若虛空，尚無有苦，云何顛倒！受想行識亦復如是。是觀成時，進入十住，入理解心，名為內凡，亦名煖法，亦名亦有漏亦無漏。約界內名亦無漏，約界外名亦有漏，故名似解。十行、十迴向，似解亦漏無漏，登地乃名無漏，正用無生四諦慧，斷界內見思。

故大經云：菩薩解苦無苦，而有於真，三諦亦如是。故云：入理般若名為住。有二種般若，若發中道是圓般若，若發空是偏般若；於界內為真，於界外為假，亦名一品相似中道。論其所斷，斷界內通惑盡，與通七地齊，亦得界外相似慧眼。故須菩提云：我從昔來所得慧眼，未曾得聞如是經典，即此義也。又斷界外上

品塵沙，又伏無明，猶是煖法，內凡也。

地人，以五佛子謂四果支佛，開五為十，對十住，今不爾。

大論云：先於五佛子果人中歎，今何故獨歎菩薩？答：聲聞諸菩薩未得果，大乘菩薩得果，故獨歎菩薩。今不用前五佛子對十住，若欲作者，取法華五品弟子，開五品為十，對十信故。仁王云：十善菩薩發大心，長別三界苦輪海。十善即十信，十信尚斷惑，況十住耶（云云）。

若欲前進，應捨無生四諦，正修無量四諦，無明與法性合，起無量取相，感無量生死；無量塵沙，招無量果報；無量無明，受無量報身。則有色受想行識皆是苦諦；無量受陰所有煩惱，皆是集諦；無量能觀之智，皆是道諦；無量集盡苦除，皆是滅諦。如是無量根性、無量藥、無量授藥法、無量方便，菩薩為此而起

大悲，發四弘誓，未度界內外五陰，乃至餘有一生在者，皆令得度。未解通別見思四諦、塵沙、無明者，皆令得解。未安偏道者，並令得安。未入小涅槃者，皆令得入。常樂我淨，四德具足。

修是觀時，進入十行。從理進趣，方修一切眾行，故名為行，亦名登頂。斷界外中品塵沙，得界外相似法眼，見恆沙佛法，相似如來藏（云云）。

若進入十迴向者，應捨無量四諦，正觀無作四諦。云何觀？初從有門觀佛性，但無明重，故不見。小品云：諸法如有，如是無，所以是事不知，名曰無明。無明覆心，不見佛性，四門俱塞；巧用四隨，四門俱開；門雖有四，只是不二法門也。觀此無明，為從無明生？為從法性生？瓔珞及地論皆解云：從法性生。攝論云：從無明生，依阿黎耶識起。此識是無記，如地有金土，

依染如土，依淨如金。故言依他也。黎耶識依業生，故言依他也。若他依者，六識所起善惡業，六識謝滅，種子依黎耶攝持得生，故名他依。彼論偈言：此識無始時，一切所依止。三藏學士述難小乘人云：汝六識中起善惡業，六識謝過，善惡亦應隨滅；若滅，現不得起；若不滅，無黎耶，依何攝持？今還難之。

汝偈道他依，汝那道依黎耶？黎耶是無明客法為他，法性是本法為自，若法性為自，黎耶成他，但依他何處有自？若他等是客法，喚六識為他，何意不得喚黎耶為他？又難：六識依黎耶，六識為他，黎耶依法性，黎耶亦是他（云云）。

若黎耶他是自性，自性應是他，如此定時，隨彼意答，若自若他，俱被破耳。問：一切善惡從無明生？法性生？無明法性共生？為離無明法性生？法性生是自生，無明生是他性生，無明法

性合故生，是共性生；離無明、離法性生者，是無因生。諸法不自生，亦不從他生，不共不無因，是故說無生。

無生說生，假生非生，但有名字，是字不住，亦不住，是字無所有故。無明為自，法性為他者，亦作此破（云云）。師云：雖四句不立，而人多執共生；譬如眠法與眠心合即生眠，眠故有無量夢事起（云云）。

無明與法性合，生無量六道事，六道事皆從無量煩惱生；又生無量不思議塵沙煩惱，起無量界外事。菩薩修四念處，尋此無量煩惱、無量事相，依無明起；若得無明即得法性，得法性故見佛性。

若通教，只尋六識如幻如化、即空之觀，但斷枝條，不尋根本無明，不見如來藏；以不見故，不得無明、不得法性。不得無

明不得法性故，不見佛性，如尋夢得眠，不得眠心。良由六識中觀淺，但是化城止息，不能深觀如來藏恒沙佛法。

菩薩深觀如來藏，破無量取相，破無量塵沙，破無量無明，破無量身相，破無量受相、無量心相、無量法相，識無量病相，知無量藥。作此觀時即入十迴向，迴因向果、迴事向理、迴己濟他，故名迴向。此位正是解行終心，羸惑已融，似中慧淨，斷界外下品塵沙，伏無明轉強。如向山趣前漸易，見相似中道，見恒沙佛法，斷恒沙煩惱，入相似是自行，出界假是化他；地持解自性禪，是三十心位，未至初地。大經明初依之人，具煩惱性，能知如來祕密之藏，未得第二、第三住處，正是三十心位。

又地持明三十心為三分：一觀分，二止分，三二分同類。正是地前方便道中，修三種念處。觀分是修性念處，止分是修共念

處，二分同類是修緣念處也。相似中道觀，於一剎那頃，真解開發，登於初地，斷一品無明，得一分無作四諦解，五行成就，諸功德滿。

若通對位，一一位中各有三種念處；若別對者，十住修性念處觀，十行修共念處觀，十迴向迴別向圓，修緣念處觀；至初地三種念處分成就。

若對大品，欲以道慧當學般若，對十住，性念處位；欲以道慧具足道種慧，對十行，共念處位；欲以道種慧具足一切智，對十迴向，緣念處位；欲以一切智具足一切種智，對十地位。

一往如此，若登地，中道顯時，真性法身顯，成就一切禪。一切禪有三：一現法樂禪，二出生三昧禪，三利益眾生禪。登初地時，名味皆轉，觀分轉，名現法樂禪；能生十力種性，三摩跋

提，破無明，法身顯現佛性，一法界一切法界，一切法界一法界，非一非一切，三諦自在，能百佛世界作佛，諸佛加之，能為十地菩薩說法。

菩薩不諦，謂是真極，法華中，佛加聲聞為菩薩說法，諸佛子等，從我聞法，佛為授記，汝於來世當得作佛。諸聲聞尚爾，況加諸菩薩等。色心神通相好，光天動地，形聲兩益，法眼開朗，知眾生根，有機即應，善巧分別，猶如虛空不可窮盡。聞說法者，皆得道果，此是觀分，亦是觀身內法性理顯，名性念處力也。

止分轉，名出生三昧禪；出生百八三昧，普現色身，名三昧王。一切三昧悉入其中，住首楞嚴，修治於心，猶如虛空；能一法門一切法門，一切法門一法門，非一非一切，無礙自在，破無明，顯真我性，十波羅蜜、諸陀羅尼門，如來藏海，理內之事，

皆悉明顯。若化眾生，假作名字，說種種五陰，破種種顛倒，說種種法藥，破種種病，作無量醫王，應病與藥，令得服行，皆令悟入菩薩正位，是名檀波羅蜜，以施眾生。故經言：有法門名無盡燈，即此意也。下九波羅蜜例爾。

彼解十波羅蜜對十地，初檀滿，但是約位耳。直於禪中修，具百波羅蜜，觀神通法界，徧照法界一切眾生，眾生蒙光，罪垢煩惱皆悉除滅，是名止分，亦是共念處力（云云）。

二分同類，以修緣念處觀，得法界緣起，以無緣慈悲，修身赴機，得如來一身為無量身，無量身為一身，非一非無量，自在能現十法界像，處處應現往。只同是一五陰，用有強弱，界內力弱，只見偏真；界外力強，能見圓滿。今時三種念處，具足三德：性念處顯為法身，共念處顯名摩訶般若，緣念處顯名解脫，所調

伏眾生之處，名為解脫。

復次，亦以性念處為般若，共念處為解脫，緣念處為法身。法身即法性，見法性即見佛性，即得中道。得中道即得菩提，得菩提即住大涅槃，即得諸佛法界。法界即法身，法身徧法界用故，住大涅槃。種種示現，三種念處名三點，不縱不橫為大涅槃。得色解脫，受想行識，五種涅槃，具二十德，名四念處。坐道場，轉法輪，若圓為雙樹，非偏非圓，中間入涅槃，諸行功德莊嚴，名常樂我淨。是稱歎新醫，從遠方來，曉八種術。遠方者，從法身地，起慈悲誓願應眾生，眾生根緣不同，是以現種種身、說種種法。法華云：長者驚入火宅，為度眾生生老病死、憂悲苦惱，愚蔽三毒之火，教化令得三菩提（云云）。

登初地時，得二十五三昧，凡十番破二十五有、破二十五空、

破二十五無明，得無畏地。不畏三惡四趣有邊、不畏聲聞緣覺空邊、不畏大眾威德，二邊中間皆不畏，以修性念處故（云云）。得自在地，若至地獄，不受熾然碎身等苦，至一切處，無一切苦，能以須彌入芥子，芥子含須彌，毛孔注滿四海，海內一毛孔，以修共念處力（云云）。

得二十五三昧，一切三昧悉入其中，一切事、一切理，皆無所畏，皆自在，皆名王三昧，以本修緣念處故。初地既如此，從二地乃至妙覺，可以意知，不俟更說。當知四念處，有如此大功德力，何況後諸法門耶。有眼有意者，自當耽味，何俟囑耶！

四念處卷第三（終）

四念處卷第四

第四圓教四念處者，為三：一大意，二停心，三念處。大意開四門（云云），若說若行，多用非有非無門（云云），餘法易知，別圓須解。

一明位有高下，二明法之偏圓，三明斷不斷，四明具不具，五明通不通。

位高下者，別教十信伏界內見思，十住斷界內見思，又斷界外上品塵沙，十行斷中品塵沙，十迴向斷下品塵沙，伏無明，登初地，見中道，斷無明，乃至等覺，妙覺斷無明盡。

圓教初有五品弟子，名外凡；十信名內凡，皆圓伏無明，而

界內見思自然而盡。如火燒鐵，鐵雖未融，垢在前去。正慧觀無明，無明未除，見思前盡。若登初住，斷一品無明，乃至十住斷十品無明，與別家十地齊。若登初行，又斷一品無明，與別家等覺齊。若至二行，與別家妙覺齊。若登三行，所有智斷，別人不知其名，況知其法。四行乃至十行、十迴向、十地、等覺、妙覺，所有智斷，皆非境界；但知十二品斷無明，為己家之極果，不知是他家之下因。譬如構塼石為基，以金寶飾上，豈如從基至頂，悉累金剛。非唯高低有殊，亦寶非寶別。法說譬說，簡別朗然，不須惑矣。

二法偏圓者，類如小乘斷通惑，不除別惑。聞甄迦羅彈琴，迦葉起舞，天冠問曰：耆年解脫，何故如此？迦葉答言：聲聞之惑，我已斷盡，此是菩薩勝妙功德，故吾於此不能自安。如四方

風不動須彌，毘嵐風至，碎如腐草。當知聲聞斷通，不能知別，無漏力弱，不能自安。

別教初心，止伏見思；地前，止斷界內見思；登地，分分伏無明，分分斷無明，此則偏斷，非圓伏也。若作界外別說者，登地斷別見，二地至六地，斷別欲界思，七地斷別色、無色界思；此亦偏斷之義耳。又作不思議六塵義者，入無量禪，作無記變化色；住復入力禪，捨復入力禪，起復入力禪，無量百千億劫，倒修凡夫事。

至八地已上，猶是無色界果報，不可思議六塵，何以得知？地持解等覺無垢地，始得離見，見清淨禪；當知離欲界色無色惑，俱至等覺乃盡，方是圓義。若八地始離無色界果報者，是偏斷之義也。故大經云：十地為無我輪惑所轉，無我只是見惑，若見惑

先斷，不應至無垢地，若見至無垢地者，乃圓義耳。以是推之，偏斷則是別意也。

圓斷惑者，始外內凡，即圓伏三界之惑。初住即圓斷無明，二住至等覺，皆圓斷無明。以此推之，圓別斷則明矣。

三斷不斷者，別但明斷，不論不斷；圓具二義，若教道明斷，證道不斷。例如小乘方便論斷，證真不論斷不斷，今亦如是。若不思議觀，內不見有煩惱可斷，煩惱性不障菩提，菩提不障煩惱，煩惱即菩提，菩提即煩惱。

故淨名云：佛為增上慢人，說斷婬怒癡，名為解脫；無增上慢者，婬怒癡性即是解脫。無行經云：婬怒即是道。又云：六十二見為如來種，即六根六塵而無限礙，只眼中見色，亦眼中入三解脫門。華嚴，明十眼乃至六根，皆明於一塵中，具十方三世諸

佛，八相成道，轉法輪、度眾生，皆不斷而明了也。

四具不具者，若只作一法，不作一切法者，此是別意。若一法一切法趣一切，是趣不過，趣尚不可得，況有趣非趣。趣一即法性，法性即法界，無一法出法界外，若有一法過涅槃者，我亦說如幻如化，故知一法具一切法，即圓意也。

五諸功德通不通者，若別意，只一地不關餘地；若圓意，一地一切諸地。故大品云：若聞阿字門，即解一切義，過茶無字可說。初阿具足四十一字，後茶亦具四十一字。從初地具有住持、生長、荷負義，至後究竟，亦具三義。大論云：有始入、中入、終入。實是一入，而有初中後。

問：若作圓意，若為判不思議二諦？

答：偏圓俱通，是世諦相；非通非塞，是真諦相。

大意竟。

二五停心者，私謂五品是也。即事而理，其相自彰，何者？初教以數息事，停散動；圓家以信理除疑惑。又信是道元，故當初品；又信是功德母，如彼氣命。又信順不動即是停心，故信品是一停心也。初教以不淨事觀，停貪欲；圓家以讀誦除穢染，若著文字，染汙法性，是為染法，非求法也。文字性離即是解脫，解脫清淨是第二停心也。

初教以慈停瞋，圓以慈故有說，說無祕悋，悋有祕，恚則非慈相，當知慈故能說，第三品停心也。

初教以因緣觀，停癡；圓以六度度於六蔽，闡去明生，是第四品停心也。

初教以念佛停逼迫，圓以即事而理，理即法佛，法佛豈逼迫

佛法？無能逼所逼，無逼無逼者、無逼法，是第五停心。

當知信事即理，文字即解脫，慈即寬弘，度蔽彼岸，一切平等，是圓家五停心也。以五品為停心，其義已顯，更重舉四弘四三昧。

生死苦諦即是涅槃，無二無別，此則信事順理，道元功德母，未度苦諦，是初停心。煩惱即菩提，無二無別，是為未解集諦，令解集諦，即第二讀誦解脫停心也。大悲拔苦兩誓願（云云），未安道諦令安道諦，即是以無悋之慈而說法，第三停心也。未入滅諦令入滅諦，即是兼行六度，度蔽彼岸，第四停心也。大慈興兩誓願（云云），又指四三昧，為第五停心也。此四三昧皆修念佛破障道罪。

自有人數息，覺觀不休，若念佛、若稱佛名，即破覺觀，帖

然心定。故普門品云：若有眾生多於貪欲，常念觀音，即便得離，破根本無明。淨名云：一念知一切法，是為坐道場，皆是念佛法門也。

常行，出般舟，諸佛倚立現前，觀法界佛也。常坐，出文殊問般若，繫緣法界，一想法界而念佛也。半行半坐，出方等、法華，如是作已，卻坐思惟諸佛實法。法華云：當成就四法，一為諸佛護念（云云）。此語初心行人，久行道者，如安樂行，常好坐禪，在於閑處修攝其心，觀心無心，法不住法，我心自空，罪福無主，作是懺悔，名大懺悔（云云）。非行非坐，通四法：一通眾經，二通諸善，三通諸惡，如賢者軍戎家業等，不妨用心。四通無記。行住坐臥語默，皆是摩訶衍，以不可得故。

夫達者懸解，迷者未悟，如囊中有寶，不探示人，人無見者；

今更點對，冀得超然。前三藏中，以事緣事，謂數息不淨乃至念相好等；今則不爾，以理觀緣理，生死即涅槃，煩惱即菩提。生死是眾生之息命，涅槃是法身之息命，雖不可數而可散動，明寂對於數息也。煩惱是底下之穢惡，菩提是尊極之淨理，對前顯後，故以文字解脫，對不淨停心也。大悲誓願，拔因果苦，若有所尚不自出，況拔他苦？若無我所，以慈悲心，自拔拔他，對前顯後（云云）。大慈誓願，與因果樂者，若十二因緣癡，尚無自樂，況與他樂？今自無癡，故能與樂耳，對前（云云）。

行四三昧皆是念佛，破障道罪，前教念生身應相好，今念法身相好，事理永殊大異，故舉四三昧，為第五停心也。

次修十觀成五停者，五停上求，上求何等？一信順不思議一實四諦是也。信一念具十法界，生死即苦諦；一心具十法界，煩

惱即集諦；集諦即菩提，菩提是道諦也；生死苦諦即涅槃，是滅諦也。此四非四，此一非一，而名實諦。

煩惱徧一切處，一切處皆是菩提，棄此菩提，更何處求菩提？如此生死苦諦，徧一切處，皆是涅槃，棄此涅槃，更何處求涅槃？畢定停心，於此煩惱上求菩提；畢定停心，於此生死上求涅槃。信即是求，非別求也，是名信一實諦，成於停心也。

又云何停心？停心欲下化，須發真正心。眾生不知生死即涅槃，未度苦諦，菩薩為此起大悲誓令得解脫，既得脫已，即是令度苦諦。眾生未知煩惱即菩提，菩薩為此起大悲令得解脫，既得脫已，即是令度集諦。眾生若解煩惱即是菩提，即是安於道諦。眾生若解生死即是涅槃，即是而得滅諦，是為菩薩下化眾生。言真正者，無行經云：若發心求菩提，是人去佛遠，譬如天

與地。蓋指發三方便菩提心也，此乃菩提心魔。大經云：自此之前，我等皆名邪見人也；若人為說此法，名善知識魔。經言：涅槃為生死者，指貪著界外涅槃，成變易生死也。經言：生死即涅槃者，指分段生死，即大涅槃，況復變易而非涅槃。以真正菩提心，真正化也；將此下化，以成停心。初名上求，次名下化，乘何等法向上向下？所謂善修止觀。

生死即涅槃，涅槃名止也；止心心性，名為大定，大涅槃深禪定窟，故涅槃即是止也。觀煩惱即是菩提，即觀也。實相之慧，名一切種智，一切種智，名為般若。法華曰：定慧力莊嚴，即上求；以此度眾生，即是下化。當知止觀是所乘之法，專此止觀成於停心，既能乘向上向下，向上應得果，向下應得度；既不果不度者，何物妨礙，而今不獲？當知破法不徧。當研生死即涅槃，

橫破十法界鯁塞；煩惱即菩提，豎破十法界鯁塞；菩提涅槃道即通也。不即六法，那忽即六法，是故須破；不離六法，那忽離六法，是故須破；不即不離，菩提道通，以此破法，成於停心（云云）。既破法徧應與理會，那猶不合？當更細檢。一切諸法中皆有安樂性，那忽併破一切諸法皆魔羅網？那忽併取？須明識通塞。若迷生死非涅槃，十法界皆塞；迷煩惱非菩提，十法界亦塞。達生死即涅槃，十法界寂滅，名之為通。煩惱即菩提，十法界癡如虛空不可盡，老死如虛空不可盡，窮無明無見始見終，名之為通。如此善知，識不思議險道通塞之相，以成停心（云云）。

既識通塞，云何於坦道中修於道品？若生死身不淨，乃至心無常，此析法四枯道品，涅槃即生死，指此意也。若初修不淨，後修於淨，乃至初修無常，後修於常；此即四榮道品，生死成涅

槃，此之謂也。若即不淨，即修非淨非不淨，乃至即無常，修非常非無常，此是非枯非榮，於其中間入般涅槃，此之謂也。

故經言：從初發心，常觀涅槃行道，具百句解脫，名百斤金。煩惱即菩提，名首楞嚴三昧。修治於心猶如虛空，亦名王三昧。是名善修道品，以成停心也。

既善修道品，自能流入三解脫門，未入而難起，方救他而難起，皆何對治？若慳蔽難起，觀慳即菩提；受、不受、亦受亦不受，乃至五不受，檀即法界。檀義攝於六，資生無畏法，是中一二三；慳即菩提，不取不捨，餘蔽亦如是。又對治、轉治、不轉、兼非等（云云），是名助道，成於停心（云云）。

行人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增上慢起，當如之何？觀生死即涅槃，煩惱即菩提，理涅槃也；能如此解，與修多羅合，文字涅槃

槃也；所觀如文，文如觀，觀行涅槃也；六根清淨，相似涅槃也；無明破，佛性理顯，分真涅槃也；等諸佛同大覺，究竟涅槃也。當自觀察是何等位，撫臆論心，莫自欺欺他，是名識次位，助成停心也。

行人行道，欲熟未熟，多動內外障難，每須安忍，令內外障不能動搖，能忍成道事，不動亦不退，是心薩埵。外謂毀譽八風，內謂強軟兩賊，生死不能羅，煩惱不能染，十法界見愛皆為侍者。分段變易，二死寂然，以安侍者，侍者以供給役運。是名安忍，以成停心也。

順道法愛不生者，夫將登而崩，將過而墮，此非小事，大有所失，行者慎之，莫起法愛。故云涅槃即生死，涅槃貪著故，生死即涅槃，無退不生故；於十法界法一無所染，名順愛不生，而

生般若。般若者如人有眼，能避險從平，何須傍教？是名十觀成五停心。一一停心皆須十觀，總有五十觀（云云）。

初品，觀十法界眾生即是佛，十法界五陰即是法，眾生與佛無二無別，眾生陰、佛陰，無毫芥之殊。三世佛事、眾生四儀，無不具足諸波羅蜜，是名為僧。大論云：眾生無上佛是，法無上涅槃是。又至名僧者，第一義是；信順隨喜而無疑惑，是名初隨喜品。將此心讀誦，名第二品；能少分說，名第三品；兼行六度，名第四品；具足六度，造立僧坊，四事如理，乃至般若，名第五品。五品成熟，名觀行位，一品既須十觀，四品亦如是，十觀成五品，如上說。

以想慧純熟，轉為十信心。初隨喜一實之理，無二無別轉成信心，信慧分別，罔罔無滯；於此信中，具一切佛法，如金剛寶

藏無所缺滅故。

二真正發心，度下崇上，轉成念慧真正故。經云：百生千生，千萬億生，令心正念；以正念故，如來善護念。又如七覺中，心沈以念起之，破生死即涅槃；若心散時，以念觀攝之，令煩惱即菩提，是為真正發念也。

三善修止觀，轉成精進心者，經言：一心勤精進，故得三菩提。一切眾行，精進為本。正觀明白，純無間雜，為精；不染愛見，為進（云云）。

四破法徧，轉成定心，涅槃即生死，菩提即煩惱，是大散亂。今觀十界生死即涅槃，達一切法解脫相，究竟常寂滅相，終歸於空，體常寂滅，是名橫破生死，轉成定心。起染愛煩惱，煩惱即菩提，是豎破十法界無礙，徹至法性，轉成定心也。

五善知通塞，轉成慧心。若起十界愚癡，名為生死；若起十界貪瞋，名為煩惱。觀生死即涅槃，煩惱即菩提，菩提非一非三，是名慧心也。

六善修三十七品，轉成不退心。若四枯道品，雖不退入分段，而不進變易，猶名為退。今四枯道品，又非榮非枯道品，出到不生不生彼岸，故名不退心也。

七修對治助道，轉成迴向心。迴生死向涅槃，迴煩惱向菩提，迴因向果，迴事入理，故言迴向心也。

八善識次位，轉成護心。若叨上濫下，起增上慢，即是菩薩旃陀羅。今不執生死作涅槃，不執煩惱作菩提，又三業於涅槃無染，於菩提無著，是名護心也。

九安忍內外強軟，轉成戒心。菩薩戒，具防形心，若起二乘

心，是破戒，知諸法不生，無心無念，不倚不著，名不破戒。大集云：寧捨身命，不求小乘，名持戒心也。

十順道法愛不生，轉成願心者，菩薩發願求大涅槃，不取不證。大品云：願求菩提，不以小為足，足即住，以不足故，涅槃不應住。

用此十心，成一住，十住有百，名百法明門。十行、十向、十地，展轉增倍，千法明門、萬法明門，千萬百萬不可說不可說明門。故瓔珞云：十信為諸道大勝者受名，名住行向地耳。若復前推十信，是內凡相似之位，名柔順忍，亦名伏忍。界內煩惱圓融，無明圓伏，得六根清淨。云何淨？眼中取相淨，塵沙、無明淨，乃至意根，亦三種淨故，不障三身三德，三身三德皆與真相似，相似故名六根清淨，廣說如法華。

云何六根互清淨？小品云：眼中眼不可得，眼中耳不可得，乃至眼中鼻舌身意，皆不可得，是為六根互清淨。又眼中眼相不可得，眼中耳相不可得，乃至鼻舌身意相皆不可得，是為六根相互清淨。眼中眼性不可得，眼中耳性不可得，乃至鼻舌身意性皆不可得，是為六根性互清淨。若名不可得，是俗清淨；相不可得，是真清淨；性不可得，是中清淨。又名相性皆不可得，是俗清淨；不可得亦不可得，是真清淨；非俗非真不可得，是中清淨。但以眼為本，互淨諸根，耳鼻舌身意各各為本，各各互淨諸根，互淨如上說。

云何六根互用？於眼根中，能見無量百千萬億，不可說不可說，不可思議不可思議，虛空等世界中，十法界眾生色，若依若正，若內若外，若上若下，悉見悉知，是為眼根用。即於眼中，

聞無量百千萬億，不可說不可說，不可思議不可思議，虛空等世界，十法界眾生，若依若正兩種音聲，地獄燒煮聲。大論云：考掠聲、象馬車牛楚毒聲、餓鬼求食聲、修羅鬪諍高大聲、無數種人聲、苦受等三受聲、乃至有頂入禪出禪聲。大論云：所愛時聲、比丘比丘尼讀誦音聲、空無我聲、菩薩解義聲、諸佛演法聲，其耳明利故，悉能分別知，是為眼能耳用。

又於眼中，知無量百千億不可說不可說虛空十法界香，若依若正，鐵圍大海地中諸眾生、修羅男女、大勢小輪、群臣諸宮人、乃至於梵世光音及有頂、比丘眾、菩薩眾、在在方世尊，聞香悉能知，是為眼有鼻用。

即於眼中，知無量百千萬億不可說不可說虛空此界中眾味法門，於食等，於法亦等，如純陀八斛四斗，為涅槃佛事。若好不

好、若美不美，至其舌根變成上味，如天甘露，無不美者。又知十法界眾生堪能法味，於大眾中出深妙聲，能入其心，皆令歡喜。又今天龍人神，聞其所說言論次第，皆樂來聽受。又諸菩薩諸佛常樂向其處說法，聞皆受持。又能出深妙之音，是為眼有舌用。

即於眼中，知十法界眾生，百千萬億不可說不可思虛空等觸，身如淨明鏡，眾生皆喜見，其身淨故，三千內外依正，山林河海皆於身中現；地獄已上，有頂已還，所有正報，生時死時、若好若醜，悉於身中現。二乘菩薩悉於身中現，唯獨自明了，餘人所不見；十方三世佛，從初發心中間行行，乃至成道轉法輪入涅槃，悉於身中現。佛境界既爾，況復餘耶！是為眼中有身用。

又於眼中，能知百千萬億不可說不可思虛空等十法界，所念若干種，一時能悉知，是為眼中有有用。其聞聲、知香味觸法，

亦有互用，皆如上說。當知六識所有無明、所有智慧，並是緣因、緣因種、緣因性；七識所有無明、所有智慧，並是了因、了因種、了因性；八識所有無明、所有智慧，並是正因、正因種、正因性。如是三種種、三相、三性，未發名為六根清淨；三種若發，即真正開佛知見。若小乘法門，析滅諸根，入空取證。今大乘，報身即是法界，不須更滅；能於諸根作此互用，一根具六，六六三十六法門，正受清淨，能此互用。故淨名云：或有佛土，光明為佛事；或佛土，音聲為佛事；或以香味衣服為佛事，或無言寂滅為佛事，皆此意也。

此有似有真，如法華所明即相似，如華嚴所說即是真。故明闇不相除，顯出佛菩提。只言斷而言即解脫，只言不斷，復云：結習盡者，華不著身。非斷非不斷中論斷，斷中論不斷，此乃不

思議圓融方便。宜斷即斷，如此土大士度剛強眾生；宜不斷即不斷，如香積土，聞香即入律行也。

仁王云：十善菩薩發大心，長別三界苦輪海。十善即十信也，三界苦，即界內惑圓融也。大經云：學大乘者，雖有肉眼，名為佛眼。法華云：雖未得無漏，而其眼根清淨若此，此皆明相似位之文也。若觀如來藏心地法門，即是觀如來眼耳鼻舌身，豁然真發，得見佛性，或因聞發，三智現前，三身具足。

華嚴云：初發心時，便成正覺。所有慧身，不由他悟，得如來一身無量身，湛然應一切眾生機感，即能垂應作八相成道，百世界作佛；或現二乘身利益眾生，乃至作地獄身利益眾生，諸佛加之，能為大菩薩說法，此即發真之文也。

三明四念處觀者，先約經示。大經云：其後不久，王復得病，

醫占王病，定應服乳。王者，八倒眾生也。其後病者，初倒伏，後倒起，故言不久也。定服乳者，應授四榮之術也，正是今之念處意耳。又譬有人以毒塗鼓，眾中打之，近者死，遠者未死；後打毒鼓，近遠俱死。初塗四枯，止枯分段，故言未死；今塗四榮，無明根斷，故近遠俱死，亦是今四念處意也。

又云：如鳥出籠，纔得離網；今二鳥俱飛，高翔遠遊，去住自在，正是今四念處也。又云：初枯生死，不能照明佛法，不能開悟眾生，於佛法無工夫，於眾生無利益，故言枯雙樹。今圓顯佛法，大益眾生，夫有心者，皆當作佛，八千聲聞得見佛性，如秋收冬藏，成大果實，故言四榮莊嚴雙樹。

大經：不令噉酒糟麥麩，不與特牛同共一羣，不在高原，亦不下濕。下濕者，凡邪四倒也；高原者，偏曲四倒也；酒糟是愚

癡，麥麩是瞋恚，特牛是貪欲，選擇中原，安處其子。法華云：正直捨方便，但說無上道。不令二乘獨得滅度，皆以如來滅度而滅度之。開示悟入佛之知見，解王頂上明珠與之。我本立大願，普令一切眾，亦同得此道。無智者錯亂，迷惑不信受，是故於今日，決定說大乘。又云：諸佛法久後，要當說真實。真實者，非生死、非涅槃，無邪無偏、無倒無正。咄哉丈夫，示昔繫珠。咄哉去來，寶處在近。是故從本垂迹，與法身眷屬，隱實揚權，藏高設下，共化眾生；開示正道，內祕外視，令開顯，令得入妙，正是此四念處也。

所言四者，不可思議數。一即無量，無量即一，一一皆是法界。三諦具足攝一切法，出法界外，更無有法。法界無法界，具足法界，雖無法，具足諸法，是不思議數也。華嚴云：一微塵中

具一切塵及一切法，於一念具一切念及一切法。塵即是色，念即是心，色心即念處異名耳。

大品云：四念處即摩訶衍，摩訶衍即四念處者，於一念處與三念處，無二無別。一切法趣四念處，是趣不過，念處尚不可得，云何當有趣不趣，此亦不思議意同也。普賢觀云：觀心無心，法不住法，名大懺悔，名莊嚴懺悔；觀心既然，觀色亦爾。大經云：佛性者，亦一非一，非一非非一。亦一者，一切眾生悉一乘故。非一者，說三乘故，非一非非一者，數非數不決定故。當知四數不可決定，即不思議之四也。

法華經中，八千聲聞得見佛性。大經云：為諸聲聞開發慧眼。天親以七種佛性釋法華，當知二經佛性理同，同圓、同妙、同大，更不異也。而法華以一乘為宗，約智明法相；涅槃以常為宗，約

定明法相；智定左右之異耳。法華指前經，亦云：以方便力故，為五比丘說；當文云：正直捨方便，但說無上道。涅槃開前經云：為贖命故說大涅槃，明歷別五行十功德；當文云：復有一行是如來行，所謂大乘大般涅槃。故知二經是同，今取究竟實說處，即是圓極不可思議四念處也。釋數竟。

念者，觀慧也。大論云：念、想、智者，一法異名。初錄心名念，次習行為想，後成辦名智。處者，境也，元從不離薩婆若，能觀之智，照而常寂，名之為念；所觀之境，寂而常照，名之為處。境寂智亦寂，智照境亦照，一相無相，無相一相，即是實相。實相即一實諦，亦名虛空佛性，亦名大般涅槃。如是境智無二無異，如如之境，即如如之智，智即是境，說智及智處，皆名為般若。

亦例云：說處及處智，皆名為所諦。是非境之境，而言為境。非智之智，而名為智，亦名心寂三昧，亦名色寂三昧，亦是明心三昧，亦是明色三昧。請觀音云：身出大智光，如燒紫金山。大經云：光明者即是智慧。金光明云：不可思議智境，不可思議智照。此諸經皆明念只是處，處只是念，色心不二，不二而二，為化眾生，假名說二耳。此之觀慧，只觀眾生一念無明心，此心即是法性，為因緣所生，即空、即假、即中，一心三心，三心一心。此觀亦名一切種智，此境亦名一圓諦。一諦三諦，三諦一諦，諸佛為此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，欲令眾生佛之知見開，諸佛出世事足。

大經云：王夷坦道。無量義經云：行大直道無留難故。法華名具足道。雖言三智，其實一心，為向人說，令易解故，而說為

三。若教道為言，所斷煩惱，如翻大地，河海俱覆，似崩大樹，根枝悉倒，用此智斷惑，亦復如是。通別塵沙無明，一時清淨；無量功德諸波羅蜜，萬行法門具足無減，佛法祕藏悉現在前。

大品云：諸法雖空，一心具萬行。大經云：發心畢竟二不別。法華云：本末究竟等，故名妙覺平等道。當知此慧即法界心靈之源，三世諸佛無上法母，以法常故，諸佛亦常，樂我淨等，亦復如是。亦名寶所，亦名祕藏，佛及一切之所同歸。

前三藏，隘路不得並行；通教，共稟共行共入，入不能深；別教，紆迴歷別遙遠，即不能達。今此念處，曠若虛空，際於無際，猶如直繩直入四海，故名圓教四念處耳。張衡曰：翔鷗仰而不逮，況青鳥與黃雀。當知前三念處所不能及，唯圓念處孤飛獨運，凌摩絳霄，無上、無等、無等等。豎無高蓋，故言無上；橫

無儔列，故言無等；無等等於十方三世諸佛，言無等等也。

欲重說此義，更引天親唯識論：唯是一識，復有分別識、無分別識。分別識者是識識，無分別者似塵識。一切法界所有瓶衣車乘等，皆是無分別識，成三無性。無性名非安立諦，如彼具說。

龍樹云：四念處即摩訶衍，摩訶衍即四念處。一切法趣身念處，即是一性色，得有分別色、無分別色。分別色，如言光明即是智慧也；無分別色，即是法界四大所成，皆是無分別等。是色心不二，彼既得作兩識之名，此亦作兩色之說。若色心相對，離色無心，離心無色。若不得作此分別色、無分別色，云何得作分別識、無分別識耶？若圓說者，亦得唯色、唯聲、唯香、唯味、唯觸、唯識。若合論，一一法皆具足法界諸法等，故般若等，內照既等，外化亦等，即是四隨逐物，情有難易。

大論曰：一切法併空，何須更用十論！答：空有二種，一難解空，二易解空。十論是易解空，今以易解空論難解空，唯識意亦如是；但約唯識，具一切法門。而眾生有兩種，一多著外色、少著內識，二多著內識、少著外色，如上界多著內識，下二界著外色多內識少，如學問人多向外解。若約識為唯識論者，破外向內；今觀明白，十法界法皆是一識，識空，十法界空；識假，十法界假；識中，十法界亦中。專以內心破一切法。若外觀十法界即見內心，當知若色若識，皆是唯識，若色若識，皆是唯色。今雖說色心兩名，其實只一念無明法性，十法界即是不可思議，一心具一切，因緣所生法一句，名為一念無明法性心。若廣說四句成一偈，即因緣所生心，即空、即假、即中。故般若云：受持一四句偈，與十方虛空等。法華云：聞一偈亦與菩提記。一句亦然，

三世亦如是。

今觀此，只一心不可思議，十界恒現前，入心地法門，故能不起寂滅，現身八會。只是一句，一句有無量，無量中只一句，是為不思議故。如心諸佛然，如佛眾生然，是三無差別。諸佛解脫當於一切眾生心中求，眾生心亦當於諸佛解脫中求，始是般若究竟等。

未了者，一切法正、一切法邪；不以心分別，即一切正，心起想即癡，無想即泥洹。此不思議非青黃赤白、方圓長短，無名無相，究竟寂滅，唯當心知，口不能說。若有因緣善方便，用悉檀亦可得說；以方便力，為比丘說。眾生無量劫，自性心不為煩惱所染，不染而染，難可了知。

迷妄即染，染即覆心。不見淨性，是以久處生死，不能返本

還源。源實難解，二乘尚不聞其名，何況凡夫。今佛為作習因，如大通智所繫珠，至釋迦時方成果實。今此種子漸漸積習，後遇聲光，發此種子，轉凡入聖，漸漸積功德，具足大慈心，皆已成佛道。若不爾者，無明覆法性，出十法界五陰，重迷積沓。若能超悟，起二乘五陰，乃至佛陰。華嚴云：心如工畫師，造種種五陰，一切世間中，無不由心造。諸陰只心作耳。觀無明心，畢竟無所有，而能出十界諸陰，此即不思議。

如法華云：一念夢行因得果。在一念眠中，無明心與法性合，起無量煩惱，尋此煩惱即得法性。

問：別圓俱作此譬，云何異？

答：別則隔歷，圓則一念具，如芥子含須彌山，故名不思議。華嚴性起云：一微塵中，有大千經卷，智人開塵出經，是一

念無明心，有煩惱法、有智慧法。煩惱是惡塵、善塵、無記塵，開出法身、般若、解脫。法華云：如是性相等，一界、十界、百千法界究竟皆等。今觀此無明心從何而生？為從無明？為從法性？為共為離？若自若他，四皆叵得，名空解脫門。只觀心性，為有為無？為共為離？若常若斷？四倒不可得，名無相解脫門。只此心性為真為緣？為共為離？非四句所作，名無作解脫門。無生而說生，生十法界相性也。無明性即是實性，亦言無明即是明，明亦不可得，是為入不二法門。但眾生迷倒，不見心之無心，明成無明（云云）。

問：眾生自性清淨，不為煩惱所染，云何有無明生？

答：如前責生相不可得，而作十四難，佛皆不答，設答，只長邪見。大品中問：有亦不得道，無亦不得道，乃至四句俱不得

道，將非世尊不得道耶？佛答：實得，非四句耳。金剛般若云：須菩提，於是中無實無虛。大論摩乾提云：瘧法應得道。佛答：汝若證我法，是時自當瘧。佛有時知利益，亦答十四難；如答淨梵志，畢故不造新，答我已知。

汝云何知？無明名故，取有名新，若知無明不起，取有即知神及世間常無常。眾生只為愛見，迷於自性，隨逐諸妄，緣輪不息，去道甚遠，五百由旬。普賢觀云：為恩愛奴，色使我眼。法華云：貪著生愛則為所燒，諸苦所因，貪欲為本。不斷煩惱而入涅槃，無明煩惱是如來種，若斷煩惱即斷佛種。故言不動而運大慈，普覆十界眾生，眾生無量，慈悲亦無量，非一廣大不可盡，誓願非一廣大不可盡，是名緣念處。

三種一心具足，觀此身受心法智慧性，名性念處；一性念處，

一切性念處。觀身受心法，定慧均和，能助大道，名共念處；一
共念處，一切共念處。觀身受心法，所有慈悲，名緣念處；一緣
念處，一切緣念處。

觀此一念無明心，即是眾生。眾生即法性，法性即摩訶衍，
摩訶衍即十法界性念處，利益十法界。眾生同於四念處，坐道場，
轉不思議種種法轉，一切種智以為根本，無量功德之所莊嚴，皆
令眾生安置十地。十種珍寶以為腳足，枯榮智慧以為雙樹。若見
佛性非榮非枯，為中間而般涅槃，雙照二諦，總結四念處。雖別
說示人，文言難見；只一剎那心，即是因緣所生法，因緣心生滅，
即是三藏三十七品；因緣心空，是通三十七品；因緣心假，是別
三十七品；因緣心中，非空非假，即是圓三十七品。

只是一念心，若橫無際，若豎無窮，盡三諦源。然此一念不

橫不豎，若心即空、即假、即中，是橫觀；此心先見空，次見假，後見中，即是縱。今諦觀心中三句，實不縱不橫，不前不後，畢竟清淨，廣大法界，究竟虛空。

觀心實性，無有微塵、知覺，即是法性，名不覺。煩惱是道場，斷煩惱不名涅槃，不生煩惱乃名涅槃。煩惱即菩提，生死即涅槃，意在修三種念處觀。十界色名身，十界受名受，十界識名心，十界想行名法。法性色，一色一切色，一切色一色；一受一切受，一切受一受；一心一切心，一切心一心；一想行法一切法，一切法一法。將智慧性，觀十法界色性，名為觀，了達色中非垢非淨，名為處。智慧性觀十界受性，名觀，了達受中非苦非樂性，名為處。智慧性觀十界心性，名為觀，了達心性非常非無常性，名為處。智慧性觀十法界法性，名為觀，了達法性非我非無我，

名為處。能所合標，名性念處觀也。

次釋共念處觀，觀十法界色，非垢非淨，雙照二諦，垢之與淨，其性無二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。次觀十界受，非苦非樂，雙照二諦，苦之與樂其性無二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。次觀十界心，非常非無常，雙照二諦，常與無常，其性無二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。次觀十界，非常非無常，雙照二諦，常與無常，其性無二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。次觀十法界，非我非無我，雙照二諦，我與無我，其性無二，無二之性即是實性，是名共念處觀。

次釋緣念處，菩薩觀此身受心法，無緣慈悲，無緣無念，如磁石吸鐵，寂而常照；雖無念，不覺而覺名為佛，具足恆沙法藏虛空法門，十方不可說不可說一微塵中法界佛法僧，究盡實相，而無積聚。譬如貧人，多所積聚乃名藏；解脫不爾，無所積聚，

無所積聚即真解脫，解脫即是如來，無所積聚乃名虛空。能觀此藏是大千經卷，聞此大藏是開佛知見。知見故五眼具足，五眼具足即成菩提，菩提即摩訶般若，即得法身，法身即真解脫。三點不縱不橫，名大涅槃，涅槃名諸佛法界。作是觀心，是入如來室，著如來衣，坐如來座；舉足下足從道場來，住於佛法矣。如來遺囑，令於念處修道，要在茲乎。

問：前五停心六根互用，今念處證何功德？

答：前說似解，相貌如上。今修念處，進發十住真位，前觀海邊平相，曠蕩若斯，況大海深廣，渺渺浩浩，可以智知？無俟更說。